

## 十五、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 時）

### 市政總質詢

（鄭議員新助、黃議員柏霖、羅議員鼎城、劉議員德林）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由鄭議員新助質詢，時間 45 分鐘，謝謝。

**鄭議員新助：**

主席、市長「菊姊」、在座各位官員，很抱歉！我今天要講可能和市政比較沒有關係，這幾天承蒙三立「新台灣加油」的好意，節目部和廖筱君小姐邀請我上節目。昨晚聽到姚立民教授、王定宇議員、劉櫂豪、鄭文龍律師、汪潔民等名嘴在談話，雖然我的程度比較低，但是我昨天聽了整個心都酸了起來。今天質詢的內容和市政無關，可能造成市長的困擾，但是我未來也只剩兩次總質詢，我不敢說「人之將死，其言也善；鳥之將死，其鳴也哀。」但是我議員任期將屆，我擔任 5 屆公職，要感謝天地、感謝鄉親和各位文武百官扶持我，我非常感謝。

昨天有一件事情，在電視節目現場說出去是要負責任的，他們說當時馬英九在當總統的時候，並非只是單純藉由司法，對龍潭案破天荒判決阿扁十餘年徒刑、將阿扁總統關起來，其實是他召集全國的檢察長和特偵組檢察官，說這不是把阿扁總統關起來的問題，是阿扁總統代表民進黨精神，所以要將他摧毀、凌遲他的人格。昨天節目上公開這樣講，所以我今天藉這個機會提出來質詢。昨天在節目現場，有爆料指出，確實有檢察官告訴名嘴，當時不知道是不是召集到官邸，說一定要摧毀陳水扁、摧毀民進黨精神；而且不是只關他，他說包括美麗島事件等等，像「菊姊」這樣被關過的，對於台灣人民，你愈是關他，他愈坐大，所以要直接摧毀他的人格。實在可惡至極！

阿扁現在保外就醫，我也感謝市長，雖然無法公開保護他，但是前天我有去找他，據我了解，你都有在關照他，這一點我比較主動，因為阿扁總統不能公開發聲，所以我代表阿扁總統先向「菊姊」和警察局同仁表示感謝。但是我想不通，「菊姊」坐過黑牢，為台灣人民付出、受難過，你知道保外就醫嘛！別人保外就醫可以去幫他兒子站台、幫他兒子披綵帶、帶著他兒子到處拜票。阿扁總統一樣是保外就醫，當時給我的公文副本寫的是「居家療養」，無論是北榮或中榮的評估，都顯示「居家療養」對他的身體健康是有幫助的。

親生女兒開牙醫診所，當父親的去祝賀，竟然要求他不能公開講話，這不是欺負阿扁總統，是欺負台灣人太甚！現在的法務部好像還是馬英九在運作！

大家在螢幕上看到，這封信表達的是父女親情，一個死刑犯要被槍決，也會先讓家屬和他會面吧！這封信我用台灣話來讀，阿扁總統的女兒在 40 歲要開設牙醫診所，阿扁寫了這封信，並向事先提出申請，「菊姊」你知道嗎？阿扁總統要回官田，也必須事先提出申請，阿扁總統要回西庄老家，也必須先提出申請的，有必要把他躡躅成這樣嗎？有哪一個保外就醫的是這樣子的？伍澤元被判無期徒刑，保外就醫還能選立委，其他多數保外就醫的人不是也都逍遙自在嗎？只有阿扁總統要回故鄉還得事先申請。中監說不准他公開讀這封信，如果公開讀，就要把他關回去。我再次強調，這不是欺負陳水扁，是在欺負台灣人，包括菊姊！現在阿扁總統只是一個高雄市民而已，有需要這樣子嗎？竟然要求他不准公開讀出這封信。

這封信是這樣子寫的：

「四十年前、四十年後－賀女兒陳幸好牙醫診所開幕 40 年前，我的女兒幸好出世；40 年後，幸好的牙醫診所開幕。」

40 年前，我有了自己的律師事務所。40 年後，幸好開設自己的牙醫診所。幸好的名字是我取的。好，「『予者女也。』」幸好：「很高興我是女孩子。」幸好的出生，帶來蒸蒸日上的業務，也讓我的海商專業開始受到注意與肯定。如今三個孩子的媽，三家診所看診的牙醫，我的女兒終於可以自行開業。期許幸好今後執業，也能跟自己的名字一樣，『給予好』。做個提供專業服務的好女醫。

就在今天的特別日子，我不禁想起一幕幕體貼、堅強的幸好成長過程。溫馨感人歷歷在目。在那段日子，女兒知道我最需要親情的關懷，每個禮拜一，他一定攜來我最喜愛的台南小吃。由於工作關係，我無法陪伴女兒的成長。失去自由，得到親情，也是幸福。幸好是母奶的代言人。不論上學或上班，幸好帶的，不是便當，而是擠奶器與保冰袋。回家還要一手打電腦寫論文，一手抱小孩餵母奶。

最後幸好舉家南遷，終於迎向陽光，享受南部鄉親的熱情送暖，更感受到媒體朋友的理性友善。數不盡的感恩、感動及感念。感謝所有幫過他、教過他的師長、老闆、同儕跟親友！幸好需要大家的提攜指教！恭祝大家平安喜樂，天天開心！」

菊姊，很抱歉！雖然這和市政無關，但是我不吐不快。本來今天要質詢的資料，我整個丟掉。這封信犯了什麼滔天大罪？竟然不能向女兒陳述，法務部矯正署要求中監，要阿扁總統讓陳幸好的弟弟陳致中代讀這封信，實在不倫不類！這是父親要給女兒的祝福，有需要這麼殘酷嗎？菊姊，我知道你很為難，

你無從答復，但是你看這樣有理嗎？你也是爲台灣人民坐過黑牢的人，你看，有需要把阿扁躡踴成這樣嗎？這是在欺負台灣人、欺負阿扁總統的支持者。菊姊，你的看法呢？簡單回答就好，我不讓你爲難，請菊姊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對於阿扁總統的病情、生活情形，我一向都很關心，也很肯定幸好的專業能力，他在過去受到很多壓力，一路走過來堅強面對，我也覺得很不捨。今天幸好的牙醫診所要在台南開業了，這是他的成長，也是他專業上最好的發揮，我覺得這是很好的事情。

你剛才說法務部和台中監獄的事情，我會再進行了解，因爲我不知道有這種情形。

**鄭議員新助：**

這是阿扁總統親口說的，不准他讀這封信，要求他兒子代讀，不倫不類嘛！

**陳市長菊：**

是台中監獄回復他的嗎？我來了解看看好嗎？鄭議員，對阿扁總統關心、希望他早日恢復健康、希望他的家庭不要受到外界干擾、能夠恢復正常平靜的生活，這都是我的期待。台中監獄的回復，雖然這不是我的業務，不過我會了解一下，好嗎？謝謝。

**鄭議員新助：**

感謝，謝謝，市長，請坐。我很不想質詢這個，人家說我不務正業，吃飽只會說阿扁的事，但是我只說阿扁也當了好幾屆議員。這真的是很不公平的對待，昨天鄭文龍律師告訴我，在阿扁總統任內，朝小野大修改法令，以國務機要費案將阿扁總統鎊上手鎊進行收押，並一再延押，說他會潛逃出境，結果國務機要費案阿扁獲判無罪。在審理過程中、判決出爐前，先押人取供。我不懂法律，我尊重司法，但是法律規定「不溯及既往」，我昨天特別詢問鄭文龍律師這是怎麼一回事，他說我們的法律是「不溯及既往」。現在公務人員爲了退休金問題走上街頭抗議，說我以前領 18 趴、退休所得替代率多少等等，有的甚至超過 100%，還有原本薪資 6 萬，退休後也月領六、七萬的，他們就搬出法律「不溯及既往」來反對改革。我就想不通了，爲何對阿扁總統，就將其卸任總統禮遇取消？而且現在一些退休軍官、校官、將官跑去「投匪」，回來台灣還是照樣領退休金。許多公務人員像前檢察總長黃世銘這樣的，也是照樣領退休金，怎麼不對他們「溯及既往」呢？

現在民進黨在國會中席次已經過半，我不願意見到因爲阿扁總統而破壞國家

體制，但是最起碼要恢復他當過 8 年總統應有的卸任總統禮遇吧！如果因為「溯及既往」而取消阿扁總統的卸任禮遇，那麼為何黃世銘還可以領退休金？黃世銘涉及多案被判有罪，怎麼還可以領退休金？

另外，昨天人家拜託我今天質詢時要提出來問警察局長，就是阿扁總統以卸任元首出庭，被人從背後偷襲用腳踹傷的事。

在此我先說一件事，兩個禮拜前，阿扁總統「召見」我，要我特別向菊姊道謝，我們一邊一國連線的成員都有去，包括數位立委。他說菊姊真的有照顧他，要我不要為難菊姊，他親自這樣交代我，芳如在場，政聞也在場，我們一邊一國連線的成員都在現場。阿扁總統「召見」我們，叫我不要給菊姊太大壓力，但是我在外面聽到的，這本來是我今天要質詢的，我順便提一下，行政院長林全民調下滑是事實，我們不能蒙著眼睛說好聽話，但是媒體這幾天報導，林全院長有說內閣人事不異動。我們臺南市一邊一國連線的同仁、同事、同僚、同儕質詢台南市長，問賴清德有沒有可能去接任行政院長，然後台南市長用派代的，這項消息後來遭林全否定，說內閣人事不異動。但是我不是說好聽話，目前在基層，高雄市議會 66 席議員中，我也是基層跑透透，我還跑到打狗山腳，我還不知那原來是高雄縣管的，剛才問聯絡員才知道，他說，對啊！杉林、那瑪夏都是我們的轄區，甚至還與玉山相連。

我在基層走透透，10 個人中有 9 個人都說你會去接任行政院長，有人說你在高雄市參選國大代表時，有一項政見你還記得嗎？你說你要「嫁給高雄」，後來你擔任高雄市社會局長，我也曾經在電台訪問過你。之後你當選高雄市長，已經做滿兩屆，於公於私，你在高雄縣市已經走透透了，每個地方都摸熟了，有個里長告訴我：「奇怪！市長怎麼知道我的名字？」我看你可能是口袋裝了很多名片，都在背這些名字。你各地都走遍了，所以你如果去當行政院長，代理市長人選不是你推辭的理由，我不敢像馬英九邀請蕭萬長一樣，說這是萬人所請，請個頭啦！他這樣說太誇張了！但是你如果去當行政院長，高雄市可以得到比較多奶水，你可以讓高雄市的地方自治法通過，要求這些「只放雞屎，不生雞蛋」的要在高雄繳稅，這樣不是可以庇蔭到二、三百萬高雄市民嗎？

我不敢硬要求你表態，因為你千篇一律都說要扮演好市長的角色。於公於私，我都希望你可以做到高雄市民所期待的，你如果去當行政院長，高雄市如果要爭取什麼，你無需多想，就知道高雄要的是什麼，因為你非常了解高雄市，也走遍高雄市各角落。九二一地震之後，你也去過大愛新村很多次，當時我也有去，我不敢說我有認養。但是於私於公，日前你跟本席說：「時間已經到了。」以總統的高度、行政院長的高度，不應該再造成族群分裂、民意爭執，該是特赦阿扁總統的時候了，你如果當行政院長，也許可以幫忙出一點力，這可以說

是「田螺爬到竹竿尾」，已經是最後的一步了，現在問題就僵在這裡。

但是我不敢強求，也不敢請你答復，你要怎麼答復？你一答復下去，在野黨就會說你「吃碗內，看碗外」、「坐這山，望那山」，看不起高雄市民、高雄都，望想「一人之下，萬人之上」的大位。我不敢要求你，但是我相信你所接到的訊息，擔任這麼多屆民代以來，我很少和菊姊你私下見面，不管是你的智囊團或是你親自在走訪，相信 10 個人中有 9 個人都會叫你去接任行政院長，目的是什麼？就是為了庇蔭高雄市。今天你如果去當行政院長，高雄的工作不是會特別好做嗎？說白一點，也說中我的痛處，這樣一來，阿扁總統的「青天白雲，朗朗乾坤」也可以早日到來，還給他清白。

再來，我簡單講阿扁總統的十二條政策，你看到底是多麼不好？這十二條政策是我拜託別人幫我找出來的。

一、全國性的公投：讓台灣有自主權。

二、雪山隧道全線通車：在當時是個挑戰的大工程，全世界都說台灣沒人才可做，但他打通了。

三、高雄到台北通車：我以前到台北還要搭阿囉哈夜車回來，現在不用了，坐高鐵馬上就回來了。當時市長你也知道嘛！某某立委（現在是不分區的立委）說，這是破銅爛鐵不能坐、坐了會翻車，到處在各車站公開抗議。現在他的名片印怎樣？市長你知道嗎？服務處剛好在左營高鐵站的斜對面，名片居然印這樣，真是見鬼了！先講先贏。現在像我早上去台北，回來還趕得上質詢的時間。

四、護照加註台灣：當時反對的人說，趕快把台灣二字除掉，不然會被中國北京派駐各地的大使館抓走。結果現在正式說，中華民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混淆在一起，這樣分不清楚。結果川普總統公開說：來自台灣的總統，有打一通電話給他。花好幾億都無法向全世界介紹台灣，有的還不知道台灣啊！地球找不到啊！所以他也是開基的。

五、員山子分洪道：汐止當地人都親自打電話到我的十幾個電台。房子大漲價，當時都淹水，如果下大雨要上班就得坐大桶子，不然無法出門。

六、101 最有名的：也是在他的手上完成的。

七、銀行打消呆帳：菊姊憑良心說，當時包括我們的農會，合作社遍地都是倒閉聲，一大早開門百姓早就排列要擠兌。這八年他能打消呆帳，現在銀行已經較為穩定，沒聽說哪家銀行又要倒了。難道這不是功在台灣嗎？

八、對台灣本土教育：他說中鋼改台鋼；中船改台船，一切都要改為台灣，結果說不行，這有台獨，有台獨的思想，馬英九就任後又把它改回來。

請問中國也有中鋼、中央銀行，我們這裡也一樣有。這是見鬼了嗎？就像台電或中油把它改成台灣，他把它恢復回來。台灣這二個字有這麼壞嗎？四百年來成名、台灣人打拼出來的這塊番薯地（台灣的母親）有哪麼臭嗎？俗語說：生的站一邊，養的比天大。這也是阿扁的政策。而且核四他當時停掉，當時菊姊也知道：核四如停掉，台灣馬上封國，明天起大家都得點蠟燭。有嗎？這個廢棄的家園是聯合國，包括全世界共同的那種意識嘛！

九、另外，所有的工程你最清楚，不管是一切的…，現在的南二高和一切他所花出來經費。前幾天一些經濟專家和我上節目時在說：他們說用龍潭購地案判他的罪。說，實質影響力，一坪買 4 萬元，現在一坪買 20 萬元。這筆錢，菊姊，你也要幫忙爭取，既然說：貪汙、浪費公帑，政府用 4 萬買一坪，這筆錢花 4 萬不對。不管是如何向辜家買的？現在一坪買 20 萬，這 15 萬也應該還給阿扁，他爲了這案件被判十幾年。

十、包括軍隊國家化，從我以前當兵，「一年準備、二年反攻、三、四年掃蕩、五年成功」。「反共抗俄」，到後來不再抗俄，剩下反「反攻大陸殺朱拔毛」。後來又沒了，剩下「反攻大陸」。後來「反攻大陸」又沒了，改「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統一牌飼料會成名，就是從那裏唸出來的。結果現在不但沒統一，卻自己要讓人家統一。這是阿扁的功勞嘛！阿扁總統任內只花掉 1.2 兆，馬英九四年 1.4 兆的負債，交給現在的蔡英文總統。興建南二高省 2,500 億元。當時興建第二高速公路國民黨提 5,251 億元，阿扁總統花 2,719 億元，省 2,532 億元。這樣說他貪污，這只要抽 1% 就爆了，也不用致中去電台賣東西，我說句俗話：真是狼狽不堪！做到總統、台北市長之子，還跟人家在電台賣東西成何體統？不然要他去哪裡？有人說：菊姊怎麼不叫他去市政府？他如果在公家上班，那些在野黨就叫他來這裡質詢，把他嘲笑到無一是處。

十一、桃園大潭電廠：專家告訴我省 1,500 億，當時工程預算 4,800 億元到 3,300 億元決標，結果阿扁總統把 1,500 億元刪掉，阿扁總統你身犯天條大罪，沒事你省這 1,500 億元做什麼？你擋人家的財路嘛！君子不擋財路。

十二、基隆河整治 1,180 億元，當時北部人說，這是四百年來從基隆河開墾，基隆河是西班牙人取的名字，說這要花多少錢？結果國民黨編列 1,500 億元；阿扁總統卻雞婆、我說他雞婆。他花 320 億元把這個工程完成，卻惹人怨。這些就大約就省了 5,000 多億了。在李登輝總統時的拉法葉艦，阿扁總統說，不惜動搖國本。致中有去討回來，現在

總額討回來我透過立委去了解，700 億救回來了。700 億救回來了，還說什麼海外 7 億、30 萬美金的外面傭金貪污、偷藏公文、7 月半在家拜拜動用公款 4 千多元？光是這筆傭金就不得了，是不是？國營事業，菊姊你是最內行的。以前國民黨在當家時，沒有一家沒賠錢的，每家都賠錢。阿扁總統當家時，我記得當時經營中船的理事長，他來經營後的中船、唐榮和其他國營事業都賺錢，這樣犯了什麼事情？

另外，當時菊姊你當勞委會主委時，我向衛生署要全國自殺通報人數的資料時，都不給我，結果不能給我。後來 NCC 一張公文寄給我。這對全國的隱私權有所敗壞國體，不但罰我錢，還不能提告。自殺二個字對我罰錢，NCC 說，要說輕生。請問教育局長，自殺和輕生到底是差在哪裡？教育局長請教一下，自殺跟輕生有差別嗎？自殺會罰錢，輕生台灣話很難說，什麼是輕生？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異綠：**

這是對結束生命行為的不同用語。

**鄭議員新助：**

你就知道，說「自殺」的用語要罰錢，說「輕生」不用罰。

在 2007 年政黨還沒有輪替時，自殺通報人數是 2,308 人，去年 2015 年自殺人數 4,241 人，多了將近 2,000 人通報自殺。是好是壞都不用說，馬政府執政 8 年，自殺人數比阿扁執政時，多出了將近一半，這樣對阿扁總統沒有感念，還要害死他，我想也該是特赦的時候了，要和藹一點。有時候中央交代我，說我身為民進黨團的一份子，時常攻擊中央，因為我一想到阿扁總統心就痛，我出去和民眾握手，大家都問我，什麼時候阿扁總統可以恢復自由？我都無話可談、無話可講。警察局長，我請教你，如果馬英九在外面，我請人每天跟蹤他，並照相，這樣會取締嗎？現在那一位賣麵包的已經變英雄了，聽說 2018 年要出來選舉喔！要選什麼我不知道，是媒體報導的。這樣我也可以請人跟蹤他，前後把他照相，也可以擋他的去路，說：「你穿內褲趴趴走。」局長，你是治安首長，依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卸任總統、副總統的人身安全，都有受到我們國家法律的保障。對於總統的行程、人身安危，如果有受到侵害，這些維安人員會去做處理和排除。

**鄭議員新助：**

以警察局的立場，你也不能講什麼？我來講沒關係，之前有人威脅我，你說要派人保護我，我說不用。我知道你們暗中裡有在保護阿扁總統，現在那一位賣麵包的人變英雄，這怎麼有道理呢？不要說阿扁是一個卸任總統，即使一個普通的病人也有隱私權，你看這樣社會就混亂了。

再來，昨天人家才講給我聽，說阿扁總統卸任之後，有人從後面攻擊踹他，讓他的脊椎受傷到現在必須拿拐杖，很多事你們不知道的，我們常常見面，我知道他都要穿長褲，不敢穿短褲，因為他尿失禁要掛尿袋，所以都要穿長褲。他走路要拿拐杖，這樣從後面攻擊踹他，結果踹他、攻擊他的這個人，在雙十節的時候，馬英九先生還請他去坐貴賓席，這件事情你知道嗎？應該是在 8 年前，阿扁總統卸任之後，被人從後面攻擊踹傷，如果馬英九來高雄，我們同樣發動用腳去踹他，依你的看法這樣行得通嗎？可以這樣嗎？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不管是卸任總統、副總統、或是一般民衆，這種暴利行為是絕對不容許的。

**鄭議員新助：**

結果踹他的人，現在說有安排工作給他，這樣就是非不分了，這會造成藍綠對決。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時間先暫停一下。現在有屏東大仁科技大學，由陳老師帶領社工系學生來旁聽席旁聽，我們掌聲歡迎，謝謝你們。

鄭議員請繼續質詢。

**鄭議員新助：**

王定宇立委告訴我，說阿扁總統有可能要搬離高雄，我聽到很震驚，我說：是高雄沒有給他溫暖是不是？或是高雄安全保護不夠？他說：「不是，說要回去和女兒親情見面。」我心有戚戚焉，心酸不已。當時總統為了養病要回故鄉，是我鼓勵他來高雄，在台北，女兒要去看個醫生，就一大堆記者拿麥克風要訪問，當時菊姊還沒有當市長，阿扁總統的媳婦，在某國中當代課老師教音樂，校長就通知記者來現場，請 SNG 的新聞直播，我趕到現場抱怨，校長說：「他不知道是誰通知媒體的。」大家吃飽沒事做，人家在學校當音樂代課老師，一小時才多少錢，你們就這樣找他麻煩。高雄這個環境，不管是天氣或是各方面，都很適合阿扁總統養病，不管他蓋棺論定如何？我都沒意見，我也不是法律專家，但最起碼給卸任總統一個禮遇，這是應有的禮貌。希望以後法律要公平，不要轉彎。

同樣的案子，我在挺阿扁總統，光天化日我穿著架裟、剃光頭、南北二路、逍遙自在、任我行，走到哪裡都平安無事，人家說：「鄭新助議員，你是來自

高雄的和尚」。當時國務機要費，法院判決無期徒刑，阿扁總統爲了國務機要費，鐸上手鐸被抓進去關，足足關了 6 年多，國務機要費到現在爲止，判決如何？請法制局長答復。

**主席（蔡議副議長昌達）：**

請法制局長答復。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他的判決結果，我並沒有去確認它的內容。但是國務機要費這個部分，目前還有一些相關其他的部分，還在…。

**鄭議員新助：**

沒有啦！國務機要費這個案子，當時是判無期徒刑，你不要張冠李戴，講到其他地方去，國務機要費當時起訴是判無期徒刑，我請問你「國務機要費」這 5 個字就好了，現在是什麼罪？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現在是用貪污治罪條例下去做處理。

**鄭議員新助：**

你講錯了，菊姊，他講這樣不對啦！昨晚律師有調案給我，國務機要費是判無罪的。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沒有，我現在講的是，他把它列…。

**鄭議員新助：**

其他的案件我不管，連七月半在家普渡，他也說這個有貪污。國務機要費是判無罪，檢察官上訴到目前爲止，是判無罪的你知道嗎？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不好意思！因爲後面的進程我不太清楚，起訴當時我們知道，我是向議員說：起訴的案由、叫做貪污治罪條例裡面其中一個。但是現在的進程是怎樣，因爲還有其他的部分在處理，所以我不太清楚。

**鄭議員新助：**

其他還有 100 多條，有人說這個不符合特赦，他還有其他罪刑未判，今天特赦之後，明天人家又說他跑去越南，以前曾經有人控訴他跑去越南找小姐，這事情你知道嗎？現任某某議員說他晚上偷跑去越南找小姐、賭博，也有這種事情，人家要講，你也沒辦法。我現在是講，當時國務機要費，被鐸上手鐸判無期徒刑，現在是判無罪。

昨天人家又告訴我，說當時越芳如檢察官去找蔡英文總統，說阿扁總統去和他商量，說國務機要費和特支費要一次清場，昨天講這個是要負責任的，我也

請菊姊聽一下，這個人家講的有根據，名嘴在電視上講，有時候也會被提告，說越芳如去找小英總統，當時他還沒擔任公職、還沒有當總統，阿扁總統還在執政，說來和特偵組商量，說可不可以除罪化，判國務機要費還沒有擔任總統，阿扁總統就職後與越芳如特偵組商量能不能除罪化，包括國務機要費、特別費全國除罪化，阿扁總統沒有答應他，馬英九就開始報仇，昨天有人跟我講，我是不了解，說故意調職所有檢察長、特偵組、檢察官，說判罪關陳水扁不算什麼，美麗島被關的人都當大官，沒關沒要緊，越關大家越強，乾脆就從民意凌虐他慘兮兮，當時是這麼說的。另外一點受民之託，請教交通局長，關於高速公路前後程 20 公里收費，局長，你的看法？取消前後 20 公里免收費也已爭論很多，中央也在討論，你的看法這樣有理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於 20 公里目前是免費，我們所了解的高公局有針對這個課題收集意見。

**鄭議員新助：**

你的看法？前後 20 公里像橫貫線不收費，若沒有高速公路可以自由通行，騎機車有小路可以避開，向民衆收費有理嗎？真的有那麼缺錢嗎？局長，說明你的看法，不要說到上面去。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20 公里免費，我的看法是因為部分的人通勤或是上班會經過高速公路，所以 20 公里可以免費，我覺得對民衆是有必要的。第二、剛剛議員所講得橫向高速公路不要收費，因為橫向的高速公路過去都是用平面道路做銜接，目前橫向高速公路也是做這個功能，所以目前不收費我也覺得這是合理的。

**鄭議員新助：**

我看這個不能收費，不要再造成民怨，黃帝不欠缺這一點點庫銀，浪費掉的都還比較多，收費會怨聲載道叫苦連天，請坐下。請教觀光局長，有時候我們的宣傳不夠，在行政院觀光局有好幾萬人走上街頭，520 交由新政府後，北京政府縮減三成的陸客來台灣，造成遊覽車業、飯店業、餐廳業、高雄市的月餅店、導遊全部都勒緊褲帶，所以都帶出來抗議。我記得馬英九執政的時候，觀光客破 1,000 萬人次就敲鑼打鼓，總統府召開記者會說有史以來台灣因九二共識做得很棒，才有 1,000 萬人次來台灣觀光，拍胸脯拍到凹陷，我看他拍了好幾下，拍到內傷。見到鬼了！說台灣現在都沒有陸客，立委、觀光團體業者一再反對，結果新的觀光局發布來台灣的人數一年超過 1,000 萬人次，比較起來有比馬英九早嗎？請觀光局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鄭議員大概有看到新聞報導，最近入境台灣旅客已經破千萬，其實從資料可以看得出來，今年 12 月 11 日突破 1,000 萬的人次，跟去年比起來是提早 9 天達標，所以跟去年同期比較當然大陸的陸客是減少的，但是日本或其他不是大陸外籍旅客是增加 69 萬 5,710 人，所以成長是 14%，就是其他國家來台灣的旅客，所以跟過去同期相比是提早 9 天達 1,000 萬。

**鄭議員新助：**

我聽你回答，我的杯子翻倒了。那麼日前來抗議不就是在裝瘋的，他們說餓死了啦！小英總統要養我啦！我們要去你家睡覺，這不是土話、不是沒有常識，不就說得都不是真的，對於高雄業者 1,000 萬人次，旅遊的品質跟旅遊所有，局長，對高雄的看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旅行業者抗議的事情，陸客減少對於某一些旅行社的影響是很大，因為有一些旅行社是做陸客的比較多，所以這包括旅行社、賣店、飯店業者是有受到一些影響，這個部分對於高雄來講也是有受到一些影響，但是從整個旅客的成長來看，確實除了陸客以外，其他的旅客是成長的狀況。〔…。〕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復。

**陳市長菊：**

謝謝。我也跟鄭議員一樣，我任期結束就不選了，我就漸漸從幕前走到幕後，看更多優秀的新世代出來，鄭議員剛剛很關心、很感謝，這表示鄭議員對我很多的肯定跟讚許，我實在不敢當，我要跟鄭議員講，林全院長也是我們高雄人，到目前林全院長就任 7 個月，所有過去馬政府時代，我拿出高雄很多要發展的政策，差不多都是狗吠火車，沒有人理會我們，林全院長就任第一個勞健保費相較台北跟高雄是天差地別，所以這種情形，他決定補助高雄勞健保費 124 億。大林蒲 800 支煙囪包圍，不適合人繼續居住，大林蒲鄉親也有遷村的意願，遷村需要 600 億，林全院長親自來到大林蒲與鄉親溝通。

再來，高雄鐵路地下化我要花 300 億，我要求林全院長在這個部分來協助我們，鐵路地下化對高雄來講，所有廊道的土地，中央同意讓我們無償使用，省了 62 億，工程需要 42 億，他全面納入鐵路地下化，還有高雄捷運延伸到路竹需要三百七十幾億，今天已核定了，所以我覺得林全院長、蔡英文總統就任 7 個多月，對高雄實在是很重視，這跟我有擔任院長或沒擔任院長沒關係，高雄

要發展，我會站在所有的團隊一起跟中央繼續爭取，我很感謝鄭議員對我的關心及疼惜，我說過人生擔任什麼樣的職務不重要，就是要有能夠發揮的角色，可以為高雄、為臺灣盡自己最大的力量去努力，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質詢完畢，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黃議員柏霖質詢，時間 45 分鐘。

**黃議員柏霖：**

大家早，本席這次的總質詢議題大概就是：開放高雄、高雄要怎麼更好。剛才鄭議員質詢時，市長也提到了很多中央的政策，我覺得也很不錯，前行政院長吳敦義擔任院長時提到的高雄海空經貿城，就核定了二千多億要給高雄，事實上，我們也看到了衛武營、亞洲新灣區、三大場館，所有的預算幾乎都是當時的行政院給的。所以，我想這些事也都是非常重要的，並不說馬政府時代高雄就是「狗吠火車」，我想也沒有這個問題，所以也希望我們在講話時，都要特別的注意一下。國道 7 號，記得當時也是準備了六百多億要給高雄市政府，但是因為我們沒有通過環評，像是這些的大預算，洲際碼頭也是編列了五百多億，我想這些都是中央會給地方的錢，就端賴於我們的行政執行力有沒有去做，我想這個才是重要的。

首先有幾個問題要和市長探討的，第一個，我不知道市長贊不贊成核災食品進入高雄？而我也要向所有的高雄市民朋友講，為什麼核災食品不宜到高雄？大概有幾個理由，第一、連放射科醫師和食品教授都不敢吃核災食品，因為核災食品有 30 年的半衰期，有一些是現在的儀器可以驗出的，有一些是驗不出的。不論驗的出來或是驗不出來，我們都不應該在它有疑慮的時候就到臺灣甚至是到高雄來，這是第一個理由。然而我們吃下去未來會變成怎麼樣？根據現在比較早、有案例可以做到風險評估的車諾比事件，我們看到很多大人和小孩各種相關的症狀都出來了，請問我們需要去面對這個風險嗎？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臺灣的邊境管理能力是不足的。全臺灣抽驗食品的人員才 69 人，而我們要去檢驗有無輻射污染可能的，也只有核能所，然而核能所就要面對二十多萬品項的產品，請問要怎麼檢驗？我想最好的就是源頭管理，有疑慮的話就不要讓它進口，而不是在進口後，我們再去抽驗。各位，還沒開放，這兩天政府發現的或是民眾自主發現的，連醬油包、納豆包都發生了；各位，又有人講，我們就不要去買日本的食品就好了，可是摻雜在裡面的，又有誰會知道？所以，有疑慮就不應該讓它進口，這是第二個；我們的邊境管理能力需不需要投入這樣的成本。第三個，我們和外國人最大的不同，就是臺灣人接受日本的食物和日本文化的量度非常大。同樣的日本食物輸入到歐美，可能就沒有什麼

人會去購買，但是到了臺灣，我們就很喜歡去購買，所以試著想想，我們一年是貢獻了多少錢給日本？所以是整個的食物文化也是不一樣。

接著，就是有很多的核食產品都標示不清，大家記不記得，在 2015 年 3 月時他們更改了標籤，有 292 項的核災食品就誤進臺灣，請問這是誤進嗎？如果明知道它是從哪裡來的，而不把它標示清楚，又講沒有檢驗到，結果大家就一直的食用，我覺得有風險就應該要去處理。然後是最重要的一點，就是台日沒有司法互助，問題一發生時，我們在司法上面是找不到任何的互助。我們為什麼要急著讓這些核災食品進入台灣？是不是應該要主權於境外？從境外就要管理了。所以針對這個問題，國民黨團也有就教過市長，市長也有收下他們的陳情書，我也不清楚市長的態度是如何，是否可請市長簡單的做答復？針對日本核災食品能不能進入高雄市。

**陳市長菊：**

核災食品在全世界的標準都是一樣，臺灣從來就沒有同意要讓核災食品進來。

**黃議員柏霖：**

所以市長就是拒絕讓核災食品進來高雄？

**陳市長菊：**

核災食品這個是假議題嘛！我們從來就沒有…。

**黃議員柏霖：**

好，市長拒絕就好，你就做這樣的正式宣示就好了。這是第一個問題。

我再請教第二個問題，現在婚姻平權在社會上的討論也是非常的多，民調是贊成的一半，反對的也是一半，大概是這樣。本席在上個星期也辦了一個「婚姻平權時刻是否到來」的公聽會，我必須要承認的是，對於這個議題我也不是很了解，那麼我要怎麼辦？我就辦了一個公聽會，邀請了很多的團體包括支持同志熱線相關的，以及幾位高師大的教授，並且也找了幾位的牧師，大家一起在議會討論。報告市長，當天大概就來了將近 280 人，高雄市議會舉辦的公聽會，很少會有這麼多人前來，當天就來了 280 多人。當然，也有很多人支持的，支持婚姻平權；也有很多是反對，覺得如果修改了民法，未來整個相關的法令可能就有一、二百條就要跟著修，那麼，我們現在的社會要不要去面對？

第二個，當修法以後，未來有很多相關的平權概念會不會也要置入到課本裡面？最近網路上瘋傳，有一位台中的家長會長到台北參加教育部的開會，他把很多覺得不宜的部分直接就向教育部次長反映，「你們講沒有開放，可是都在課本的內容了！」當然也有人講那是造假，但是這個就是要討論了，所以目前這樣規範起來大概會有幾個？婚姻平權這個議題大概會有幾個部分？第一

個，贊成修民法 972 條，民法這樣修了以後，緊接著以下就要一直修了！相關的 100 多條民法都要修改，這是第一個；也很複雜，包括稱謂等等。而第二個問題是什麼？就是會修到專編或是專章，就是獨立。但是，這個需要的人又會覺得好像有歧視，他們也不願意，這是第二個層次，兩個選項專編、專章。第三，就是維持現狀，我們就是維持原來的樣貌。而且我們又聽到有人講，我們台灣是不是要成為亞洲第一個這麼進步的允許同志結婚修改民法的一個國家、社會？我們是不是需要進步？這些大家都是可以來討論的。

對於現在來講，我是覺得，因為我們對於這些東西都不是那麼的熟悉，所以我們就辦了第一場的公聽會，也聆聽了很多，可能在明年的一月再辦第二場，邀請雙方再來談一談，到底歧見是在哪裡？有沒有被歧視的問題，有沒有因為這樣整個家庭結構就被破壞以及未來的世代價值觀會被混淆，到底有沒有這些的疑慮？我覺得應該就要多做些溝通。對於我來講，我現在的想法就是這樣，也就是說，我也不是很清楚，所以我必須就要多聽，要多去蒐集資訊，之後我們才去做這件事。事實上，我們也是沒有決定權，因為這是屬於立法院的事情。

所以針對這三個選項，不知道市長覺得就是要修民法 972 條，就是要修改，民法派；或是修專章、專編，我們把它規範好，權利、義務、也不要修改民法，就維持現狀，這是第二個；或者是維持現狀，不要修改，多多的蒐集資訊。我也不清楚現在市長所持的態度是怎樣，是不是可以請你向高雄市民做一些的表示？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二十年前，我擔任台北市社會局局長時，全台灣第一個的同志婚禮，當時我就送給他們一幅中堂，上面寫了「相愛是人權」，這個就是我的理念；我們支持相愛的人在一個相愛權利的平等。至於立法的技術和開放，剛剛黃議員提到有很多不同的看法…。

**黃議員柏霖：**

對，所以我要了解市長的態度。

**陳市長菊：**

表示我們的社會必須再繼續溝通、討論。

**黃議員柏霖：**

市長，我也會你一樣，我也支持相愛是人權，我也不反對。

**陳市長菊：**

所以我認為立法的拘束…。

**黃議員柏霖：**

但是我們有 3 個選擇。

**陳市長菊：**

我認為沒有，現在設限不同的人…。

**黃議員柏霖：**

現在立法院在審的是修民法，尤美女立委的提案是要修民法。

**陳市長菊：**

對，有修民法，也有專法，我認為可以繼續溝通討論。

**黃議員柏霖：**

沒有錯。我現在代表高雄市民，請問你是覺得應該要，第一個、修民法…。

**陳市長菊：**

我現在主張繼續溝通討論。

**黃議員柏霖：**

所以你現在還不覺得要繼續修民法就對了。

**陳市長菊：**

溝通、討論。

**黃議員柏霖：**

溝通、討論就對了，那我們的立場是一樣的，本席覺得當社會有這麼大的分歧時，我們應該要好好的討論。因為我覺得一旦立法之後易放難收，會產生很多的問題，我認為大家應該要多討論，這不是壞事。向市長報告，那天在議會所舉辦公聽會時，我覺得雙方表現的都非常棒，大家都沒有爭吵，反正有意見的人就表達意見，反對的人和贊成的人都好好的說話，我就是將發言時間控制好，受邀請參加的人發言時間為 5 分鐘，自己來參加公聽會的民眾，發言時間為 3 分鐘，大家遵照發言的時間限制，並多聽多了解。我覺得相愛是人權，我支持，但是現在要不要馬上修民法？我覺得這個應該要再討論。當社會大眾還有很多分歧的意見時，尤其是民調結果是一半一半時，更需要討論。翻開今天的中國時報裡的讀者投書中，裡面討論 2 件重要的事，一件是兩性平權；另一件是核災食品，我認為市府可以多舉辦幾場公聽會，多傾聽民意，讓有決策的人做為參考意見，這是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問題，請教市長，開放美豬進口來台，你有沒有意見？如果美豬含有瘦肉精，你是否同意開放進口到高雄？因為我一直覺得，如果我們的政府常常讓對國民健康有疑慮的東西進來，我覺得那樣是不對的。有幾件事情是不容妥協的，一個是「主權」，沖之鳥的「礁」變成了沖之「島」，我們也沒有意見，太平「島」變成了太平「礁」，我們也都沒有意見，我認為我們要表達主權。

第二件事是「食安」，我們要讓市民食的安心，為什麼以前不能過？現在沒有沒什麼新的變數才能過？台灣和其他國家不同，歐美國家都是吃牛肉，所以豬肉對他們反而不重要，一年吃不到幾次。但是我們都是吃豬肉居多，比較少吃牛肉。一旦開放含有瘦肉精的美豬進口，一定會衝擊我們的農業，很多養豬戶的銷量會受到影響；第二個，瘦肉精會影響身體健康。不曉得市長是否同意開放含有瘦肉精的美豬進入高雄？因為這個關係到 277 萬市民的健康，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食品安全是最高原則，至於美豬要不要開放？這個也是假設性的議題，保障食品安全是我們的最高原則。

**黃議員柏霖：**

如果現在要開放進口，你的答案是「YES 或 NO？」

**陳市長菊：**

這個是假設性問題，我不答復。

**黃議員柏霖：**

所以你是反對含有瘦肉精的豬肉進入高雄就對了？好，謝謝市長。因為我覺得這三個議題關係到市民的健康，我為什麼會這麼說呢？因為核災問題，所以我們有到菜市場去。我有做一台小型的宣傳車到處宣傳，希望大家出來聯署。有一天，我的助理告訴我，他開小包車出去時，結果有一台計程車將他攔下來，我嚇一跳，我說是你不遵守交通規則嗎？或者你有影響到對方嗎？助理說沒有。那台計程車將他攔下來是為了要參加聯署。這代表支持的力道，因為司機開車開到一半看到宣傳車，就將我的助理攔下來，說他也要參加聯署。我希望如剛才市長所提到的，應該要把生命安全及健康列入最高指標。

市長剛好到下個星期就任職滿 10 年，這 10 年有一些具體的成果，有好有壞。我身為民意代表，你要叫我歌功頌德，我也做不到，做的好與壞，市民已經給市長很大的光環了，也給你那麼多的選票及支持度，那些事蹟實在是不需要我們這些議員再向你歌功頌德一次。所以我要扮演啄木鳥的角色，從我的觀點來討論高雄市的現況。第一個，市長知不知道在 105 年及 104 年，整個大高雄的營利銷售額少了 2,000 多億元，這代表著一個現象，何謂的營利事業銷售額？那個就是我們去買東西時，所開出去的金額就是營利事業銷售額。譬如我們到便利超商購買東西時，假如商品金額是 50 元，開出去的就 50 元就是銷售額，但是銷售額不一定會課到稅金，因為銷項進項相抵之後就等於零，沒有賺錢。但是銷售額代表消費狀況，對個人而言是消費，對企業而言就是投資。我們該如何讓很多人覺得留在高雄是有前途的，所以願意持續的消費或在高雄置產？

我覺得廠商及企業家在高雄投資都停滯了，為什麼停滯了？因為從營利事業銷售額就可以看得出來，我想也不必我問，各位問問你周圍的人，整個台灣，包括我也承認，過去在馬政府時期的後期幾年，整個氣氛都很悶，大家都沒有信心，因為沒有信心，大家都不敢投資，所以營利銷售額就停滯了，少了 2,000 多億元。

第二個，我們的稅收衰退仍然嚴重，這些數字待會會給你看；第三個，人口成長六都最低，市長我在上次的質詢中也有向你說明，連續 2 年，我們是六都裡唯一人口數負成長的。我們到 11 月為止，我們的人口還是負 148 人，數字應該是沒有錯，如果剩下的這幾天，還沒有人搬進來的話，我們就連續 3 年人口數負成長，他的差別在哪裡？就是市民用腳投票，等一下我會講。當我們一直在推宜居城市時，市民是用什麼角度來看這件事，很多人選擇離開，離開就是否定，那我們應該怎麼做？以及我們長期在溝通的青年失業率，新任的勞工局長也很努力，年輕人願意去做，這都是好事。但是 20 歲至 25 歲年輕朋友的失業率達 13% 多，這是很高的數字，我們該如何讓這些人有工作？讓他們願意工作？甚至是品質比較好的工作，我覺得這個很重要。那天我在議事廳的簽名台遇到某位議員，他說現在台灣社會的氛圍不太好，第一個是「悶」；第二個，我們都在講平均，那一些有更大貢獻的人，反而沒有得到更好的價值，那怎麼會有動能鼓勵大家去開創呢？我想這個會有困難。

上次也有提到交通死亡率，那天交通部門的質詢時，高雄市今年光交通罰款就已經超過 10 億元了，罰單數的數量也滿多的，我們的交通事故，每 10 萬人死傷率就達 2,650 人，我們也是六都第一名。有一個團體，他們在上上星期有召開記者會，他們提到我們過去一直以來，高雄市政府的總債務，我想你也知道，審計部來也是這麼說，我們一年期以上是 2,300 多億元、一年期以下是 200 多億元，加起來是 2,500 億元，再加上自償性基金不計入公債，大約有 500 億元，這兩者加起來大約有 3,000 億元，這就是高雄市目前的公共債務。我們要謝謝行政院，他在明年度將會多編列 50 幾億元給高雄，這個我要給他按讚，因為他確實有給高雄。但是我們還有一些賣土地所增加的，還有一些少的…，統籌分配稅在明年就會減少了，但是不管這些，我們全部加起來是正的 85 億元左右，這正的 85 億元左右有多、有減，可是我們的借款也是這麼多。我常講舉新還舊，但那不算還，那個等於是過水而已，不算真的還款，我們真的是借了的是 73 億多元。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時間先暫停一下，如果現場要進行直播的話，那是沒有問題的，但是請不要叫議會員工去做，否則 66 位議員都要求直播的話，那他不就要幫 66 位議員直

播？真的很抱歉。

**黃議員柏霖：**

好，所以我們的債務問題，市長要想辦法解決，結果我們今年多編八十五億多淨的收入，但是我們總的又加上去，我們的淨舉債沒有減少，我們還是借了 73 億元，35 億元的舉債還本不要談，所以債務的問題也是要面對。

第六就是可支配家戶所得，有人說我們個人平均很多，我常常說這個就是行政院主計處的資料，我們下載下來就是這樣，我就用這個跟高雄市民來報告，報告高雄市平均收入就是台北 72%，六都中就只有贏台南，這樣的一個數字。

我們進入比較詳細的討論，市長，人口是代表一個很重要的指標，未來我們的人口逐漸減少，如果沒有增加，後續人口結構，新生兒甚至國小的配置、班級數、老師的配置等等都會影響到整體，市政府怎麼讓他的經營效能更高，相關局處也要去看看，如果這個社區沒有大量的新生兒進來，需不需要再蓋新校舍；需不需要再投資，應該要有全盤的規劃，才不會以後做一做沒有人就荒廢了，那我就覺得可惜。高雄市到 11 月少了 148 人，我剛剛講對了，市長，我想告訴你一個數字，台中市 10 年前我們大概贏他 14 萬人，到今年只剩下贏他 3 萬 4,000 人，代表台中市大約多 10 萬人，就是那個比例，本來我們贏他總人口以台中縣、市跟高雄縣、市合起來我們是贏他 14 萬人，現在只剩 3 萬 4,000 人，代表台中產業發展很好，不管怎麼樣，我就是從人口結構來談。

人口結構，高雄市六都裡面我們成長 0.7%，大概是人口增長最少，我們是 277 萬 8,900 人。家戶所得，我剛剛提到是六都最少，市長，這個是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給的，這個數字不會假，這是從裡面下載的。我也跟高雄市民講，我也沒有能力去造假這麼多的資料，每一份資料都是從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下載的，每戶平均收入六都倒數第二。

高雄的各位青年朋友們，我們在未滿 30 歲年收入基本薪資就 26 萬 8,000 除以 12 就是兩萬多元，相對都不高，我們怎麼想辦法？經濟發展我們怎麼讓更多有高價值的工作到高雄來，我覺得這是我們要努力的，這是失落的經濟、稅金。

這是債，2006 年這 1,500 多億元還要扣掉，應該講 2,840 要扣掉 176 這是高雄縣的，這樣比較公平。因為高雄縣當時有借錢我們應該扣掉。重點是借了這麼多錢，10 年借了這麼多，我們到底做了什麼？高雄總人口沒有增加；高雄的家戶所得沒有增加，我們到底改變了什麼？這個都是要討論的，我們是民意代表把問題點出來，大家思考怎麼去面對，過去在這個數字裡面也有一個數字，就是當我們花了這麼多錢，我發現以前都是舉債做建設，幾個民意代表在上個會期，我發現他們一直說市府負債太高幾年就會破產。我突然覺得這不是

我兩年前講的話嗎？怎麼現在那些議員講的話跟我兩年前講的一樣，而且兩年前還罵我，我無所謂，因為我覺得這是我應該要做的，事實上就是借這麼多錢又不能騙人，我們改變了什麼？

我剛剛提到第四個重點－用腳投票，如何努力宜居城市？我最近也滿感動的，我看到一個影片「高雄款」我覺得不錯，拍的真的不錯，滿感動的，可是如果那是電視公司幫我們拍的我會更感動，那是花了 200 多萬元拍了那一支片子，花了 800 萬元去托播行銷的結果。我看到在網路上、電視上也有，編了兩百多萬元製作 800 萬元托播，結果是花了我們 1,000 多萬元的行銷，如果我們做到讓電視台自己願意來做專訪，我就按讚，那是最棒的。高雄還可以有發展空間，前兩天不是有講和發工業園區，有很多的廠商進駐，我覺得這都是好的。經濟發展就是要有人來投資，有人投資才會有就業機會，我們怎麼創造就業機會，現在中央不是要新南向，我也開了一場公聽會，結果一開才知道，我們新南向總共有 18 個國家，幾乎很多語言都不相通，高雄也沒有什麼特別，我們怎麼來做？我一直覺得只要能創造就業機會、能創造稅收、能讓人進來高雄，我覺得都是我們要做的。

高雄產業發展，我們到底還做了什麼？我前幾天看到一個消息，我看到還滿振奮的，台積電要來路竹科學園區，南科的高雄園區我覺得很棒，也藉著這個機會，市長，針對台積電要來高雄這件情對高雄是很棒的，有沒有什麼進度？是不是請市長透過這個機會答復。

**陳市長菊：**

其他不用答復嗎？

**黃議員柏霖：**

沒有關係，就可以，沒有問題。

**陳市長菊：**

黃議員剛剛提到六都營業額的部分。我想這裡…。

**黃議員柏霖：**

銷售額。

**陳市長菊：**

我們營業額成長了 15.42%，只輸台中。

**黃議員柏霖：**

我說 104 年跟 105 年。我沒有跟 10 年前比較，我剛剛提到的是 104 年跟 105 年的比較，不要比台中我們比自己。

**陳市長菊：**

比自己，我以為比成長…。

##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

**黃議員柏霖：**

我是說比自己。

**陳市長菊：**

你剛剛提到…。

**黃議員柏霖：**

我講話很清楚。

**陳市長菊：**

你講話片段這樣。

**黃議員柏霖：**

我沒有片段，你就看數字嗎。

**陳市長菊：**

這些都可以討論。數字可以討論，高雄市政府沒有做到的地方，當然我們要檢討。

**黃議員柏霖：**

我說市民已經給你很多…。

**陳市長菊：**

你剛剛說我們的稅收少了 500 億元。

**黃議員柏霖：**

那不是指高雄市政府，我是指裡面有包括海關什麼的。

**陳市長菊：**

你這樣的呈現就感覺高雄市政府稅收少 500 億元。

**黃議員柏霖：**

營利、銷售額減少，所以你稅收跟著少也是合理。

**陳市長菊：**

那是整體方式的改變，中央稅的改變。

**黃議員柏霖：**

所以讓大家來關心，來討論。

**陳市長菊：**

你沒有講清楚，這樣不好。

**黃議員柏霖：**

我有簡報。

**陳市長菊：**

黃議員我認為你是國民黨裡面非常優質、理性的。

**黃議員柏霖：**

謝謝，我們很努力在做事。

**陳市長菊：**

我們理性的討論，公平就好。

**黃議員柏霖：**

對，公平，所以我說這行政院主計處出來的。

**陳市長菊：**

我想你討論到人口的部分，這 10 年來台灣的人口一直都是負成長。

**黃議員柏霖：**

為什麼桃園、台中都加那麼多？你不能講全部都少，台北、台中，桃園、台中就增加很多人。

**陳市長菊：**

這就是高雄市政府要檢討的地方。

**黃議員柏霖：**

所以我沒有講你不好。

**陳市長菊：**

你現在用戶籍，戶籍並不是今天單一人口的指標，高雄市政府勞保投保的人數，我們增加了 14 萬 5,000 人，就是就業的機會。但是你戶籍…。

**黃議員柏霖：**

不對喔！勞保投保的人數，有的人都寄在公司，人都跑到台北去了，不一定在高雄市啊！

**陳市長菊：**

那麼多的投保人數在高雄。

**黃議員柏霖：**

為什麼台北補助那麼多，因為人都寄在總公司，總公司在台北，所以我們用人口數。

**陳市長菊：**

我說在高雄投保的人數，這個部分我認為你用的資料…。

**黃議員柏霖：**

我接受社會公平，我這個是行政院主計處下載下來的資料，不是假的。

**陳市長菊：**

我的資料也不是自己創造的

**黃議員柏霖：**

就各自解讀，也不是我自己發明的，所以市長你對台積電這個事有什麼進度？

##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

**陳市長菊：**

你提到負債的問題，高雄市的負債額度到 9 月份為止是 2,383 億元。

**黃議員柏霖：**

那個是 1 年期以上，還有 1 年期以下。1 年期以下是 220 億元。

**陳市長菊：**

你沒有提到在陳菊沒有就任以前，這個負債 1,765 億元，你也沒有提到我已經還了 1,121 億元。

**黃議員柏霖：**

市長，你一千一百多億元還在哪裡？我是從高雄市的公共債務呈現出來的。

**陳市長菊：**

這個我有說明。

**黃議員柏霖：**

你去查審計部給的資料就是三筆，第一筆就是一年期以上的兩千三百多億元，你也承認；第二個，一年期以下的 220 億元，你也承認；再來就是基金的部分差不多 500 億元，加起來就是 3,000 億元，那也是審計部的資料，沒錯吧！

**陳市長菊：**

不是，但是我想比較有完整的…。

**黃議員柏霖：**

實際上就是如此，我向你報告，你合併後 100 年、101 年、102 年，你到這五年已經多借六百多億元。

**陳市長菊：**

我還四百多億元，你都不講。

**黃議員柏霖：**

你還的是舉新還舊，那個只是過水，那個不算。

**陳市長菊：**

怎麼會不算？你說高雄市每年借了一百多億元，高雄市毫無進步。

**黃議員柏霖：**

這是事實啊！你知道你今年借了多少嗎？〔73。〕73 是進度，如果你再加 35 是 108。

**陳市長菊：**

18%，我每年就要付 47 億元。

**黃議員柏霖：**

但是你收入一千多億元，那是你的成本。好，市長。你要不要答復台積電的事？

**陳市長菊：**

台積電到高雄這個部分，由陳建仁副總統在接洽，相關的部分我們相關的局處也有幾次的討論，我們非常歡迎，會用單一的窗口給予全力的協助，我們很希望台積電能夠到高雄來投資。細節和技術的部分，我們都會全力的協助。它是一個很有指標性的大國際公司，我們非常歡迎，這個部分都在進行中。

**黃議員柏霖：**

台積電如果能夠來，會堆動很多加值。身為民意代表，最重要的是把問題點出來。市長，剛剛那些數字是從主計處網站 download 下來的，我們現在來討論目前的情形。這一年來，尤其最近這半年，我們去拜訪很多廠商，無論是營造業或各個相關傳統產業，大概都有一個氛圍就是很悶，大家不敢投資，對社會和未來覺得很混亂。譬如這半年來，各位看到什麼？我們上上星期已經解決一例一休就吵半年了。接著爲了同婚的事，每天都有人在遊行；還有人在網路上說，某某立委又提議毒品藥物除罪化；接著是美豬要不要來？我覺得我們都在處理這些問題，很少去 focus 高雄，當然我不是指市長，而是這個社會，到底我們未來高雄真正的機會在哪裡？怎麼鼓勵這些廠商願意在高雄投資，我一直講投資就有就業機會，有就業機會就有工作，就是人性尊嚴的開始，台北昨天報導說領 2.2K 以下就可以領補助，結果昨天晚上就有人說，他本來要做燒餅，但是一個月算一算也才賺這麼多，所以他說也不做了，直接去領補助比較快，因此他就不工作了，這個社會應該不是這樣子。

兩個星期前有個團體剛好提到，高雄市今年新增 80 幾億元的預算裡面，有 55 億元是放在社會福利的支出，雖然我沒有實際去看內容，但給的數字是這樣。我不知道經濟發展支出放了多少，市長，我們寧願讓經濟發展支出放得更多。我常講讓高雄的廠商覺得有一個依靠和輔導，然後讓好幾家的中小企業每家都增加雇用一人就好了，那麼我們就會增加好多就業機會，就好幾萬個；然後每個老闆都有賺錢都願意加薪，這樣我們的平均收入就增加了。我們怎麼讓在高雄市裡的廠商認爲在這裡設廠不錯，就會創造很多就業機會。我知道你們有很多創業育成中心也滿好的，甚至我上次也提到現在不只是企業要孵化器，就是讓這些剛想創業卻沒有很多錢的人有機會，現在連社會企業都要孵化器，社會企業就是做 NGO、NPO，做那些沒有錢的工作也需要孵化器，所以如何讓高雄真的成爲青年的就業之都，甚至最好成爲青年的創業之都，我們就應該撥更多的預算，讓很多人願意來創業的，我在這裡也跟市長建議過好多次，當我們的果菜市場處理好了，我們的屠宰場是不是要趕快處理？屠宰場處理完了，乙種工業用地那麼大，後面看是要用 BOT 出去還是自己做，讓來高雄的人在期初就有一個基地，你來高雄，我們來輔導，我們讓你來這裡就業，高雄銀行也

可以讓你來輔導。我們有第一科大、高應大、中央大學和高雄大學這麼多學界的力量，又有這麼多產業的力量，我們怎麼讓這些人來高雄創業，我覺得這很重要，所以這個問題就提到，我們怎麼讓產業…。市長，我不知道今年你在預算的配比上是如何？你們的經發局長很認真在做，我也知道，因為我常有問題請教他，我覺得我們需要更多的預算來支持。我們之前也就教好多次，譬如SBIR，我們都有做，問題是量很少，因為你們錢少，如果我一年只編 2,000 萬元，你說我可以輔導多少家？我覺得產業發展應該是我們所有的共識，很快，很多東西都會過。產業發展好，我們有很多新興的創業，譬如我剛提到的，對於這些傳統的，我們應該如何讓它來升級？

另外一個很重要的是自由經濟示範區，我也希望你推動，因為當時我也一起去考察，我就看到 2006 年時韓國跟我們都在說的議題，結果我們 2011 年再過去參訪的時候，人家已經做得差不多了，我們卻還在討論，當然這是過去的政府沒有做好，我也說沒有做好，下台是正常的事情。未來我們應該怎麼做？我們有沒有一個把高雄港畫起來的街廓，就是把高雄港、洲際碼頭、1 號以及未來在做的 2 號，甚至 205 兵工廠、DC21 全部都畫好來開放，這樣腹地才夠大。我曾經說過，我們在 DC 那個土地，國營事業都是一塊一塊的，格局又不大，如果能夠整合變成很大的街廓，這樣要吸引比較大規模、世界級的公司來投資也才有可能。所以產業發展需要大家努力，我也很鼓勵你們這樣來做。關於自由經濟示範區，不知道市長是否願意來推動？然後請我們高雄市的立法委員一起在中央來努力。

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就涵蓋你以前常講的綠能、循環經濟、醫療產業甚至教育等等，這對高雄應該會有很大的改變，如果能夠推得成，我相信應該是很大的改變。第二個部分是我們在經濟發展上，包括我剛提到的，我們有沒有更多的腹地，可以來誘發這些青年朋友、青年企業，青年不一定是三、四十歲，有的六、七十歲退休觀念還很新，這也算是青年。觀念的新不一定是年齡的新，有的二十幾歲都不要做了，這等於是問號。所以這兩個部分是不是請市長答復？我們怎麼共同努力來推創業之都？怎麼努力來推自由經濟示範區，讓高雄產業可以更好？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我跟黃議員說明，我們 106 年的預算，經濟的支出大概是 288 億，比去年增加了 36 億，增加的比率大概 24%。黃議員很多的觀點，我們基本上都是認同，譬如高雄未來對於青年的創業，我們能不能給予大力的支持。maker 這個部分都在大力推動，我們在整個駁二特區特別騰出一很大的空間，未來這個部分我們也願意來做。至於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本來一開始只有在高雄港，後來變

成什麼五港一空，每處都有就沒辦法做。高雄市未來不管是循環經濟園區、各個產業不斷的提升、未來可能在風力的發電上等等，我現在只能跟黃議員提到，第一個，和發產業園區現在正在大力招商，同時我相信會很不錯，我自己都親自參加兩次動土，另外一個部分，仁武產業園區，這個部分因為有很多投資，需要新場地，不管日月光投資或未來計畫中很多的投資，都需要土地，我們也都在協助中。另外一個部分，將來在岡山很多扣件產業升級，未來與航空、航太等產業部分都在大力與中央一起合作，給予他們很多產業的升級，也希望中央及高雄銀行在未來有沒有可能在這部分有更新的觀念，支持青年創業包含中小企業，給予他們在投資上、資金上的協助，這個部分的方向我們都願意…。

**黃議員柏霖：**

市長，針對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部分，當時本來鎖定高雄，應該是很好，可是後來怎麼變成五港一空，一空就散掉了。所以我也拜託你，這個部分能不能再努力，再修回來還是怎麼樣，我覺得你沒有一個境內關外特別法會很難，因為現在傳統經濟如果沒有發展，我不喜歡用強心針這個詞，因為如果用強心針通常沒有好結果，應該要一個更大的鼓勵，如果一個境內關外融合，這幾任經發局長以來，他們也都做了很多研究，怎麼讓腹地可以再大一點，包含 205 都可以放進來，如果真正能讓高雄脫胎換骨，搭配現在一直在推的亞洲新灣區，我覺得都很棒，在立法上該有特點，因為這個我們幫不上忙。

**陳市長菊：**

謝謝黃議員，我們願意這個部分再跟經濟部或交通部、行政院，有沒有可能這部分高雄重新提出，不是好像分配…。

**黃議員柏霖：**

沒有聚焦。

**陳市長菊：**

這樣就比較可惜。

**黃議員柏霖：**

這個自由經濟示範區就拜託市長來努力一下。

**陳市長菊：**

我們願意跟他們討論。

**黃議員柏霖：**

這對高雄的未來一定有很大的幫助，因為台灣目前沒有這樣來做。我跟市長報告，你說高雄脫胎換骨第一是什麼時候？就是加工出口區。是世界第一特區，以前我們要進去也不行，但是卻為高雄帶來很多就業機會，但是模式已經不能使用，因為我們現在不走低價大量，這已經不是我們要的，應該是有價值、

##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

高值化等等相關產業，這要努力，這是第一個。第二，屠宰場的部分，目前我們沒有進度，這個部分跟果菜市場。

**陳市長菊：**

目前在進行中，果菜市場我知道很困難。但是已經確定，高雄會對外正式說明，十全路希望在明年暑假能夠打通、全部打通。

**黃議員柏霖：**

剛剛提到屠宰場的部分。

**陳市長菊：**

屠宰場我們在進行中，面對整個果菜市場，高雄市政府也是面臨很多不同的壓力，包含來自民間各種不同對我們的打擊，我們希望一件件處理，希望高雄更進步。

**黃議員柏霖：**

市長，屠宰場的部分我也拜託，因為本席關心這個議題已經六、七年以上，我大概一、兩次的總質詢，就會跟市長提一下，為什麼我會談屠宰場？第一，本來在市區就不應該再做屠宰工作，想想看，屠宰車從國道 10 號來，在民族路、河堤社區，高雄市那麼好的社區裡開來開去且一直發出嚎叫聲，我覺得這是不對的，就公共衛生、景觀來講，那是不對的。第二，我們把它移到岡山等地方，我們這個地方騰出來，這以前是高雄市的邊陲，現在變成高雄市的中心，這麼好的社區對面要去高鐵也方便、國道 10 號、中山高等都方便，連火車站也靠得很近，這麼好的區塊，我覺得都發、經發應該好好研究，趕緊來看後續要做什麼、創造很多內容。剛剛提到高雄銀行部分，不只是要借錢給他，通常借錢做生意者，成功機會都不高，應該還要有一個輔導機制，借錢時要詢問要怎麼做，給予一些輔導然後再給錢，不然根據統計，火鳳凰、女鳳凰等那些小額 50 萬元借出去，通常失敗的機會多，因為沒有經營的觀念，錢花完就沒有了，我覺得這些都要努力。

我剛剛聽到經濟發展有增加，對我來講當然是好事，所以我一直跟市長提到，社福與經發間不是零合，應該要有一個平衡。如果差不多，應該要把資源放在發展，因為發展若好一點，有就業機會，就不用領這個，領左邊社福是沒有尊嚴，情非得以才領這些錢。如果右邊有工作，又可以創造稅收，自己也有尊嚴，社會也會進步，在兩衡之間應該儘量往右邊，讓經濟發展更好，才是我們要追求。包含高雄另外一個很大的產業－石化專區，市長也很用心，院長也來了好幾次，這個部分對未來三十年、五十年的高雄都有很大的發展，石化專區到底做不做？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

**陳市長菊：**

沒有石化專區，但是未來…。

**黃議員柏霖：**

不能講石化專區。

**陳市長菊：**

不是，我們認為現在一直在努力做綠色循環。

**黃議員柏霖：**

那就是綠色循環專區。

**陳市長菊：**

現在在處理遷村的問題。

**黃議員柏霖：**

了解，我的意思是這個產業，在中油相關體系下，影響幾十萬人的工作，我們怎麼讓它高值化、循環，我同意這個邏輯，而且這才是進步的觀念。大家一起努力，這都是好事，謝謝大家。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黃議員柏霖，休息 10 分鐘。

**主席（康議長裕成）：**

繼續開會，請羅議員鼎城總質詢，時間 45 分鐘。

**羅議員鼎城：**

過去幾個月所有市民，11 月底前擁有房屋不動產的市民朋友，大家都收到地價稅的繳納單，有人就開始罵，因為調漲的幅度實在太多，基本上地價稅的問題，之前有幾位議員同仁在議會質詢及總質詢時都提出。地政局長、財政局長都對地價稅調漲的原因、幅度，為什麼這樣調整都有詳細說明，我今天重點不在地價稅，今天重點在於明年 106 年度即將重新評估審議的房屋稅。房屋稅一樣屬於地方稅收的性質。中央過去大半年時間裡，很多不動產專家、不動產地政學者、律師們，在節目、公聽會、研討會都提出相當多的說明。中央的態度因為是地方稅收的性質，中央基本上只能尊重地方，要怎麼調漲是你們家的事情，因為稅收是屬於地方縣市政府的歲入，除非需要動用到修法，房屋稅條例怎麼修，到時候是中央、國會的問題，否則目前為止地方政府怎麼收房屋稅，都算是合法的問題。可是真的合法嗎？真的合憲嗎？這我待會要跟財政局長檢討，好好討論這個問題。

我們看一下房屋稅的規定與立法理由，房屋稅條例第 11 條房屋標準價格由不動產評價委員會依據下列事項分別評定，並由直轄市、縣市政府公告之：一、按各種建造材料所建造的房屋，區分種類及等級。二、各類房屋之耐用年數及折舊標準。三、按房屋所處街道村里之商業交通情形及房屋之供求概況，並比

較各該不同地段之房屋買賣價格減除地價部分，訂定標準。第三款的減除地價稅部分，這個要談到民國 52 年立法委員在修訂這個房屋稅條例的部分，當時的立法委員有提出很多的討論，現在會發生違憲的問題就是在減除地價的部分，待會我會講這個部分。為什麼我要在這邊提出房屋稅，因為我們明年要評定的部分，之前台北市政府、台南市政府，尤其台南市政府已經開第一槍了，台南市政府不僅要調漲，而且要回溯過去十五年蓋的房子也要一併適用調漲。台北市政府更狠，回溯三十年前蓋的房子都要一併適用調漲的稅率。好的財稅政策帶高雄市民上天堂，不當的財稅政策帶高雄市民也許連套房都住不起，還會牽連到我們的首長，我想要請問財政局簡局長，對於明年財政局將調整房屋稅，我講調整，因為不知道你們現在的腹案是要調漲、調降？還是維持不變？請問你的看法。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財政局長回答之前，讓我介紹旁聽席的貴賓。來了嗎？還沒來。這個不是，這是剛剛那個大學的。好，對不起。請財政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剛剛你已經把法律的規定講得很清楚，我們預計明年大概 5、6 月間會開這個委員會，我們現在已經請稅捐處在蒐集各方面的資料，你剛剛問我一個核心問題，明年到底要調升、調降？還是怎麼樣，我想現在還沒有肯定的答案，我就是依據那個法條，房屋的現值，我想等一下你會講房屋現值怎麼來，原則上高雄市採用的是營建工程的物價指數，就三年來的變動狀況還有地段率、折舊率，這方面我們都會一併考量。

**羅議員鼎城：**

好。請局長先生坐，你提到地段率，對不對？今天房屋稅條例發生問題就是在路段率的部分，這部分可能是違憲的。路段率是不是法律沒有明文規定你們調漲最多能多少%？對不對？是嗎？好。來，我們往下看，房屋稅不是一種實價課稅、是一種擬制課稅，這個部分我想台北市稅捐處是這樣回應，他們不認為這次採實價課稅原則。稅捐處處長的看法呢？請問房屋稅的部分是採什麼樣的課稅方式？

**主席（康議長裕成）：**

處長，請回答。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因為我們根據法令上的規定，房屋稅課稅稅基的部分是採用房屋現值的部分，其實他也不是採實價的部分，所以應該不是實價課稅，那在虛擬的部分呢？應該是有一點，不過不是全然，因為房屋稅條例裡面規定的這個房屋現值有關

標準單價、地段率或者折舊率的部分，各縣市各有一套計算的方式在。

**羅議員鼎城：**

好。請處長先生坐，這個我要講的是我們的收入沒有漲，當然這個大家都講過了，中華民國萬萬稅，全部都漲，物價漲、什麼都漲就收入沒有漲，我想過去的政府，當然指中央政府，可能會講我們的稅收不夠，統籌分配下去，中央政府自己也難為等等這些主張，可是我們看到的是財政部在 104 年全年稅收是突破 2 兆元（2 兆 1,588 億元），而財政部公布 105 年前 7 月已達 1 兆 3,429 億元，創歷年新高，所以預估全年可以超徵 550 億元到 600 億元，這是今年 8 月 10 日自由時報的報導。反觀我們的外銷，104 年外銷總金額是 351 億美元，105 年 7 月，這是行政院的數據，失業率是 4.02%，二年來首度破 4，那麼今年上半年不動產買賣移轉 10.6 萬件，這是創有史以來最低。

那我們的稅到底是不是真的徵收得不夠？我們看一下這個報導，這是財政部統計處的報導，我們的稅已經創歷史新高紀錄，首度突破 2 兆元，種種稅收加起來是這樣。104 年收入是 2 兆 1,349 億元，較 103 年增加 1,588 億元，所以我個人認為我看了這些數據之後、看了統計處的報導之後覺得我們的稅似乎並沒有少收，那造成縣市政府唉唉叫的原因，我想當然就是統籌分配款的部分，這個法律沒有修正，坦白講縣市政府，尤其我們高雄市政府無從去主張什麼。那稅收是所有縣市政府維持基本運作必須要做的行政作為，我不反對，尤其地價稅是否應該調漲，地價稅調漲牽涉到的是政府花了多少經費、多少人力、物力去開發這個地方，造成該地方的居民還有房屋增值，我想房屋增值的原因基本上應該是歸納在土地增值，房屋本身比方如十年前建材的水準、價格跟現在建材的水準、價格，如果是用 RC、SRC 或木造的方式所建造的價格成本，我想當然是不一樣，十年前跟十年後的今天是不能相比的，所以房屋這種東西照理來說應該是會逐年折舊的，包括剛處長提到，房屋一定是折舊的，很難想像房屋本體是一直增值的，越來越有價值，除非是古蹟。因此造成房屋有價值的原因應該是它的土地，這個土地為什麼會增值？當然是我們的政府花了很多人力、物力去開發該地，所以地價稅該漲，我沒有意見，只是漲的部分，假設今天是市中心開發，前金、新興、苓雅或是新市鎮、鳳山文山特區、美術館、農 16 這些新興開發的地區，當地的土地價值漲，我沒有意見，只是如果今天普遍是用全高雄市，包括旗山、美濃、六龜、那瑪夏的土地稅也漲的話，那邊反而我覺得因為是鄉下，至少在開發程度不像我們市區新開發地方的新興程度這麼高，那邊的地價稅該不該漲那麼多？這個是不是有討論空間？這部分的地價稅是不是局長或處長要提一下說…，我要問的是您的看法是什麼？按照這種區別，這個待會我之後會提到以後我們的地價評議委員會也好、房屋稅的不動產

評議委員會也好，坦白講是希望開放有更多的公民參與，講快一點就是開放公民參與，嚴格一點是至少來的是各地方產官學的代表都來表示意見，甚至於你們各提出產業界 3 個或更多的方案，學界、官界也許不只一個版本，好幾個版本之後我們大家討論，也許官界的部分也認同學界提出的看法，我想說這部分對於地價稅漲幅要怎麼漲？局長，你要不要說明一下？還是覺得說一體適用都 OK 的？局長，簡單說就好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好，我簡單說明。我想主要的決定在委員會，地價稅是在地價評議委員會，房屋稅是在不動產評議委員會，地價稅是地政局那邊的委員會，而這個委員會的構成就是誠如剛剛羅議員所講的產官學都有，包括我們議會的議員都有參與。我們開會也不是只開一次，這些代表性的人物會根據他的代表說出他們的意見之後再來整合。像我們去年地價評議委員會就開了十幾次，地政局那邊我們就參加了十幾次，一次一次慢慢整合，我想明年 5、6 月也是比照這個模式來辦理，就是希望多容納各方面的意見來處理。今年地價稅調整比較多的原因，除了委員會的運作之外，還有一個是在 104 年，中央有連續兩次來文，主要的基礎就是公告地價三年調整一次，就是要跟三年的公告現值相當，不能差異太大。三年累積調整公告現值的幅度，跟三年公告地價一次的幅度不能差距太大，有這個要求，所以各地方政府調整的結果出來是大概 30% 左右。

**羅議員鼎城：**

這是當時的財政部長強力要求的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是地政司。

**羅議員鼎城：**

是地政司。回到房屋稅的部分，我想沒有房子的人也許沒有這個困擾，但是很難講。我們的年輕朋友們，剛剛上一位議員質詢我們高雄這十年來的發展，這個我待會兒再提。我所關心的是房屋稅的部分，高雄市政府明智之舉是還沒有打豪宅稅和囤房稅，還沒有實施這部分，以後會實施嗎？局長，有沒有列入評估囤房稅和豪宅稅的部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事實上這個問題要跟羅議員報告，我們有評估過，以高雄市要課徵豪宅稅或囤房稅的條件還沒有俱備，所以我們這幾年都還沒有實施。

**羅議員鼎城：**

那麼房屋稅到底在吵什麼？我這邊提到，原本我們的房子，是按照房子蓋的時候，當時的水泥價格計算房屋稅的，10 年後政府說水泥漲了，所以我們 10 年前蓋的房子，10 年後也要按照漲了以後的水泥價格，重新認定價格來課稅。這就是溯及既往，這個跟我剛才提到台北市政府溯及既往 30 年前蓋的房子要一體適用；台南市政府溯及既往 15 年前蓋的房子要一體適用。局長，高雄市政府要不要溯及既往？這個很重要，我非常在意這個部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現在真正有實施的是臺南市，台北市還在研議中，明年要不要實施，也是明年要決定。事實上坦白講也是中央政府的部會要求我們各縣市政府的，因為原來沒有實施就有一個解釋令，以前是規定不能追溯既往，就是在兩年前這個函令經過很多學者專家的建議把它廢除掉，所以重新可以考慮這個問題。你問我我們會不會考慮，當然別的縣市都在考慮了，基於高雄的財稅政策，我們只是在考慮，會不會實施，我想會聽取多方意見之後再來決定。

**羅議員鼎城：**

好，臺南市已經在回溯既往實施了，我只能說臺南市的財政局長很勇敢。我不知道是從哪裡請來這位局長，我直接可以在這裡說這個溯及既往站在我學法律的觀點來看，沒有法律上的依據，當然依法不得行政，沒有法律依據你也不能這麼做。

局長剛剛提到的函釋是立法者授權機關，因為那是比較細節，法律不方便做太枝微末節的規範，所以授權給行政機關去處理。我們學過法律的都知道，法律溯及既往是例外，法律新訂之後是往以後去拘束所有發生的事實，溯及既往是例外。黨產條例是一個很極端的例子，我只能這麼講，那個我不提。既然函釋是行政機關本於立法的授權，當時的函釋我記得是很久以前了。局長知道是民國幾年的函釋嗎？不確定。沒關係，我手上的資料剛才有看到，我記得是很久以前的，之所以不能溯及既往，是民國 56 年訂房屋稅條例的時候，還有當時的立法者是不准你溯及既往的。時至今日，行政機關或各相關的縣市政府，可能是因為我們的稅收真的不夠，所以需要開源重新研議，我不為難這部分，但是溯及既往一定有當時的時空背景在，你們重新研議把這個函釋廢掉。本來行政機關就有以新函釋取代舊函釋的做法，我沒有意見。但是這樣做，如果我們去打憲法訴訟的時候，大法官可能就會宣告違憲了。宣告違憲之後，如果已經做了，當然打官司從三審敗訴到大法官解釋完，可能已經三、四年，甚至五年了，那我們從五年前開始照這個方式，我們要溯及既往課徵，因為台南市政

府收了。萬一有人跳出來打憲法官司之後，大法官解釋說這是違憲的，怎麼辦？五年後我們再退還給民衆對不對，這樣又多了一個行政程序。

所以課徵房屋稅的時候，十年前的建材價格和十年後的建材價格本來就不太可能一樣，因此房屋稅第一條第一款就已經說明按建造時材料決定價格，而不是以課稅時的現在價格來看。所以我認為這個房屋條例，從文義解釋有點已經限制你溯及既往的空間了，行政機關怎麼去講，當然到時候我們再說了。

再者高雄的地價稅今年調了 30%，可是我記得我家調了五倍，局長，我家調了五倍，這個實務上發生的問題，我待會兒再提出。地價稅調漲，坦白說我個人支持，因為政府花了很多的精力、財力在促進各區的發展。如果政府不去做公共建設、不去蓋公園、不去開路，居民住在那邊還是一樣，看不出來有繁榮度。就是因為做了這些公園、蓋了滯洪池、鳳山溪整治、曹公圳整治等等，我只能說這是很大的一件功德，那邊環境變得很漂亮。黑暗的地方也不再有遊民在那裡，坦白講帶小朋友經過都會怕怕的，因為不知道經過會不會被攻擊。整治起來河水乾淨了，然後水利建設做好了，這都是我們住在附近居民的福氣，因此那邊的地價該不該漲？該漲，我也認為該漲。

只是另外一部分，在偏鄉的部分，也許我們認為那裡的經濟建設已經夠了，但是其他的部分，例如偏鄉的部分我認為應該要維持原有鄉村的風貌，尤其是原鄉的部分，當然該建設給原住民朋友多一點就業機會，那我沒有話講，那是一定要的。但是有些部分是值得保存的文化，歷史可以讓子孫傳承的，我不想我的小孩有看過也許以前有原民頭目他們設的東西怎麼沒有了。我前幾天有講到俄鄧·殷艾議員是不是提到男人聚落這個原民朋友聚落的部分，我覺得這種文化應該要做的，桃園市有做，高雄市好像還沒有做，還在規劃當中是不是？諸如此類，市區的地價稅調漲幅度跟鄉村的調漲幅度，我個人認為應該要做點區別，不能一體適用全部都一樣的稅率調漲。

在地段好、路段好的房子，所以地價稅多繳一點沒有問題。可是房屋稅，剛剛提到房屋稅的部分是按照建造時的價格，雖然房屋稅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第 3 款提到「按房屋所處街道村里之商業交通情形及房屋之供求概況，並比較各該不同地段之房屋買賣價格『減除地價』…。」『減除地價』這四個字有其立法的歷史背景在，請問處長，高雄市房屋稅的計算公式是怎麼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回答之前，我先介紹一下旁聽席來了許多貴賓，由馬來西亞的鄭立慷州議員率領的馬來西亞人民公正黨參訪團，各位參訪團的貴賓以及何議員權峰都在上面，剛剛俄鄧·殷艾議員也有接待大家，請現場局處首長以熱烈掌聲歡迎他們。歡迎大家來，謝謝。處長請繼續。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剛才提到的有關房屋稅，最主要就是房屋現值部分。房屋現值有 3 個部分就是標準單價、折舊率以及議員比較關注的地段率。地段率有特別提到的，就是在法令上有說減除地價，因為目前地段率在評估上根本不是根據實價處理的，我們大概是會參考公告現值，最主要的還是會實地勘察。所以目前高雄市的地段率從大概 3 個山區的茂林、那瑪夏等地，高雄市的地段率是從 80 到最高是 190。所以有關地段率，我們是沒有把地價考慮進去的，應該說有扣除掉這個部分來思考。

**羅議員鼎城：**

有扣除地價的部分？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地價部分有扣除掉來思考，地段率大概是要多少。

**羅議員鼎城：**

那地段率的評斷標準是什麼？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剛才有報告過，有關地段率，一般根據條例裡面所說，我們會檢討全市裡面街道的生活機能以及商業情形，還有交通狀況，從整體去看了以後，再以全高雄市的觀點來衡量大概哪個地方的地段率會比較高。

**羅議員鼎城：**

那有沒有把地價公告現值納入參酌？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我們只是參考，最主要是會實際地去看整體繁榮度，以實際地看為最主要根據，它只是一個參考而已。

**羅議員鼎城：**

可是我們實際徵收房屋稅的時候不是把地段率乘下去嗎？之後還是會有個稅率幾倍在那邊，對不對？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不是，房屋稅的計算和地價稅有點不一樣。地價稅是累進稅率。

**羅議員鼎城：**

我想說路段率部分，剛剛你提到 90% 或 190%，〔對。〕那這 190% 的判斷標準是如何得來的？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剛才提到的就是會根據整體的繁榮度比較高，目前是以大概在大立商圈的部分是 190% 最高。

**羅議員鼎城：**

那邊是 190%。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對，最高是在那邊。

**羅議員鼎城：**

所以地段率按照法令裡面來說，坦白講你們也沒有最高限制說最多調到什麼程度對不對？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目前是沒有，不過高雄市一向在處理上是在全省六都裡面是算後段班的，就是整體的地段率的數額是算後段的。

**羅議員鼎城：**

剛剛處長提到我們房屋稅的地段率，還是會參照當時房屋所處的地方商業交通情況或繁榮度來考量，那這考量不是應該是地價稅要納入考量的標準嗎？你懂我的意思嗎？以房屋稅來說，地段率根本就不應該納入考量的，如果把這個也考慮進去，那就跟地價稅是重覆的評價了。雖然有提到扣除地價，可是如何扣除那個地價還是在，你們把它納入考量的因素還是在，所以這個標準是在地價稅被評價一次，在房屋稅、路段率時又再被評價一次，就會造成市民的疑慮。同樣的不動產，地已經被課一次稅了，房屋又某部分被納進來又被課一次稅，所以會有被剝兩層皮的疑慮。

這是我同學提出來討論，我們兩人的疑慮是這樣。他在台北奮鬥，我在高雄奮鬥，我想房子最終還是會老舊，沒有任何價值，處長同意這個看法嗎？我知道有些矮房子會沒有價值了，所以我們的房屋稅是平均價值 10 萬元以下不課稅的，可見行政機關及稅捐處都是認為房屋是逐年沒有價值的，地就不一定了，說不定是逐年有價值的。所以房屋稅該不該徵收並且如何徵收，在美國有些州根本不收房屋稅的，因為他們認為房屋本身祇會逐年減少價值，到最後是趨近於 0 的殘值。

這是我剛剛提到地價稅、房屋稅及路段率如何重覆課稅？就是當行政機關將影響地價因素的交通運輸、工商活動、房屋建築現況納入考量的話，無形之中我們就已經跟地價稅評價因素重疊了，我們已經重覆評價了。我不知道以前在地價稅評定審議的時候跟房屋稅審議的時候，有沒有人提出過這個思考方向？局長，有沒有人提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議員的質疑我理解，你剛剛前段也有講到租稅是法定主義，房屋稅條例就講了路段率一定要參考進去，也不是說行政機關隨便設一個地段率來徵收，原來那個條例就寫得很清楚。處長剛剛也講了地段率的評定是有參考公告現值，公告現值其實是分區段的，但是路段率只是參考因素之一，我們還要看繁榮程度。剛剛你有講到重覆課稅的問題，地價因為增值提高所以提高了地價稅，但是相對的房屋也是一樣的，現在執著的是房屋會越來越老舊，它的價值就沒有了，〔理論上〕，對，殘值就越來越少這是事實，但是相對地房屋在一個繁榮的地區跟偏僻的地區，它的功能及使用強度、獲利能力也是因為政府投入了很多公共建設，就跟地價稅是一樣的。

所以法令上要減除地價，就是說不要重覆，這個高雄市都有做，是這樣來的。至於說跟公告現值的關聯，我要強調我們只是參考這個指標，稅捐處還會實地去勘察，因為是評整個地段，而我們是評整個街道的基礎，是不一樣的，所以技術上還是有區別的。

### 羅議員鼎城：

我很高興聽到局長提到你們確實有按照法令來減除地價部分，如果有確實減除地價的話，會後下個會期可以讓我看一下這個，因為這個問題明年要重新評估房屋稅是否調整，我覺得這個茲事體大。當然我也希望徵收高雄市政府的稅收歲入，但是歲入徵收的合不合理，雖然是合法，但是否能讓一般社會大眾市民朋友接受？

我要提到在美國加州有個第 13 號法案，那是怎麼樣提到的呢，剛剛局長提到市區的房子價值用途已經和鄉下房子的用途不一樣。這個加州第 13 號法案提到的是說鄰居賣房子，房子被賣掉了要繳一些地價稅、土地增值稅及課房屋稅等等，當時的居民就覺得鄰居要賣房子又不是他賣，與鄰居何干？房子有增值但沒有賣，房子我永遠不會有當初賣價及取得房子的價格成本的增值，再扣掉賺了幾千萬元或幾億元這種存在的情況，所以當時三分之二的加州居民自己創了一個政策，就是政府只能收多少百分比而已。

有三分之二的人通過了，這是在美國民主政治史上，我看到第一次直接行使創制權，在我們的選舉罷免的創制權，這是直接民主的一種。當然之後的州議員等很多人都想把它踢掉，因為大家都想要多收一點，結果沒有一次議會能夠有效推翻掉三分之二居民直接形成的政策，這個就是我待會要講的。

我現在要接著講的是，房屋稅審議公民參與可能性及審議標準為何？局長，我們的房屋稅過去 103 年評估，或更早前 100 年的評估，以前怎麼評估？是我們的產、官、學。這一次公民議體、公民運動越來越蓬勃發展，當然我們要歸功於媒體新聞，還有傳播知識的工具太好了、太先進了，有沒有可能除了產、

官、學的專家之外，讓有興趣的市民朋友了解，當然不能夠無的放矢，是在這部分有一些經驗，或是有一些專業意見的，開放他們來參與評估，請處長或局長回答都可以。

###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根據房屋稅條例裡面，對於組成不動產評價委員會的委員，它是有規定的，裡面包括建管單位、地政，還有不動產估價師、土木、結構技師、都市計畫、建築師，還包括議員的部分，總共成員是 13 位到 16 人，成員是這樣子，也包括市政府這些官員的部分，所以在條例裡面、法令裡面就相關人員部分，它已經有設定了。剛才提到我們以後再聘請這些委員的話，我們會思考議員所提的，就是在多元性和各方面，我們會再進一步斟酌。

### 羅議員鼎城：

好。坦白說，不了解地價稅的市民朋友，也沒有追根究底為什麼會調漲，然後就一面說漲了，但是有些漲的真的很誇張，他可能賣屁股都沒辦法繳那麼多錢，這個就算了，這是因為資訊發達，可是在行政機關做審議，或一項決策法案真正出來之前，可能在行政過程上，我們一直在強調程序正義，坦白講最基本的程序正義是在這裡。舉凡侵犯到人民自由權利的，憲法都已經講了，你一定要符合比例原則，如何調漲，調降當然沒話講，調漲的幅度如何？是不是要因地制宜或各自適用不同的路段率？如果路段率問題以後發生的話，我想也有人提出，現在已經有人在提訴願了，打憲法官司應該是在所難免。在這個情況下，如果路段率就維持現在的不動，讓更多人能夠表達意見、傾聽民意，對於之後的民怨，以及人民能夠接受的程度，他們會很高興確實是這樣子，就不會有後續來抗爭的這些問題存在，這是法令原則。

有關路段率，高雄市政府剛剛的說法講得很清楚，我就不質疑你們這個部分，路段率部分，原來法令沒有規範一定的 maximum，沒有最高的上限，所以完全是看長官。如果今天行政首長想要漲 60%，漲六倍，這個部分我剛才有講，臺南市財政局長會害死台南市長，你還沒有就所有狀況了解之前，你就說溯及既往，我不知道他們的溯及既往有沒有經過臺南市議會做審議，基本上是不用的，這個是行政權的範圍，立法也許你要送過來備查，這也是高雄市議會提到的，李科永案、水費徵收案等等。因為我自己是念法律的，很清楚立法、行政司法的界線，這個部分，和其他議員同仁及主席也提到，這個是行政權的核心範圍，立法基本上是不能夠介入的，否則所有東西都議會來處理就好了，是不是高雄市議會全體議員來擔這個責任？行政機關因為立法程序比較冗長，開會的時間沒有很多，要排進來，行政機關就不用做事了，所以法律會這樣訂定絕對有它的道理在，有問題走司法途徑，我始終相信我們的司法是很健

全的，好不好？我對我們的司法是有信心的。回過頭來看，房屋稅溯及既往和路段率，這二個我之後會就財政局的部分，用力監督各位的，好不好？

再來是實價登錄房屋稅，我接著講地價稅調漲之後發生的問題，我接到一位陳情人的反映，他是低收入戶，是租房子住的，當然有去領取社會局的租屋津貼、住宅津貼。結果他有領住宅津貼後，他承租房屋的原本房東應該沒有報稅，反正也沒有繳稅。結果一查就說，不對！某某先生，你的房子出租給低收入戶，所以這個已經不是自用住宅了，你要改用一般住宅課稅。結果房東就說，因為你去請領住宅津貼，導致我被查到，很抱歉，這個我要轉嫁到你身上，所以房租我要漲價，漲的幅度就是我每年要繳多少錢，你就貼給我。這樣形成什麼？社會局一方面給補助，結果我們的稅收一方面收回來，請問這樣出去又拿回來，這樣子到底誰受利？誰受害？坦白講房東就是轉嫁到承租戶身上，你還是可以繼續請領低收入津貼，好不好？也許各位會提到說，房東不要租給他就好了，可是我今天是在外面租房子住的，我的能力也買不起房子，全家大小就靠我租這個房子，你叫我今天去租別的地方，萬一我遇到下一個和你一樣的房東呢？難道我租三、四、五次房子都遇到這種情況，房東就會把我趕走了，你要嘛就不要租了，我是不是要帶全家大小去燒炭自殺，或是去住公園呢？所以這個是實務上已經發生的問題。

另外一個問題是，我發現課徵地價稅的稅捐處和戶籍資料好像沒有連線，所以導致 A 的戶籍在他原先住的地方，可是他已經不住這邊很久，他的戶籍也不在那裡了，所以稅捐處的 A 戶籍資料沒有去更新，導致我們要他繳稅都寄到他原來的戶籍。今天還好 A 有親人住那裡，他的家人已經通知他這個要繳稅，或是已經幫他繳完了，否則他一旦錯過繳納期限，是不是有滯納金的問題？他就很冤枉了。因為搞錯那件事情，是你們自己戶籍資料沒有更新，在戶政和稅捐處連線的部分，是不是以後要更正？處長，沒回答沒關係，我只是提出實務上已經發生的活生生案例，其中一個發生在我身上，就這樣子。再者，我要請教局長，你認為房屋稅如果明年大幅調漲，對高雄市會帶來何種衝擊？局長，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羅議員，你說如果，其實這個「如果」我這邊要說，目前依據我們收集的資料，明年不會大幅調整。

**羅議員鼎城：**

會漲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會不會漲還不一定，我現在講實話，我在議會很負責的講，依據稅捐處給我的資料，這三年營建工程指數，坦白講就是房屋現值的部分，並沒什麼變動；折舊率部分，目前高雄市折舊率是 1.17%，是全國最高的折舊率，現在就是路段率的問題。

**羅議員鼎城：**

路段率的問題。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對，路段率的問題。

**羅議員鼎城：**

路段率有沒有要重新評估？就算重新評估也不會漲太多就對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三年我們還是要依據實際狀況來評估，所以依據稅捐處給我的資料，明年絕對不會大幅調漲，絕對不會，但是怎麼調，我今天真的沒辦法給你肯定答案。

**羅議員鼎城：**

沒關係，當然我的假設性問題是，如果大幅調漲，對於市政府有二樣東西就不用玩了，一個叫都更，一個叫地上權，龍華國小的地上權，如果你大幅調漲，很抱歉，誰敢來標？權利金就是這樣子。好不容易經發局去拼招商、促參，現在高雄是全六都第一名了，繼續維持下去，好不容易。基本上我也希望龍華國小地上權趕快標出去，至少那邊經濟繁榮是所有市民樂見的情況，大幅調漲一定會有二項地上權和都更，這是我要提出的。

剛才有議員提到市長在高雄市執政 10 年的改變，本來我要留一點時間給市長，結果他已經先提了。我這邊要提的是，感謝市長，鳳山溪整治曹公圳是鳳山市民的大福氣，這是一件大功德，尤其昨天全台灣首座萬噸民生污水再生水廠動土，那個更棒，這個當然要感謝中央政府的支持。過去 10 年住在鳳山的市民都有感，鳳山改變很多，尤其是不互通的馬路，當然還有幾條道路我們要繼續努力，最近有民衆向我陳情要打通，我們會繼續努力，打通對消防是很大的貢獻。所以我不認為市長過去 10 年高雄市是什麼人口經濟衰退，反而我要感謝市長過去 10 年為高雄市所做的努力，尤其感謝中央政府 520 之後支持高雄市政府。副市長，對高雄市過去 10 年你做了哪些？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許副市長回答。

**許副市長立明：**

每個人的解讀可能會因為政黨的色彩而不一樣，提了很多數字，坦白講，很

多數字都是以偏概全，以用片段的數字，某一個特定的時段去解釋，把它放大成是全部的現象，這個其實是不對的。高雄過去 10 年營利事業的銷售額成長率六都第二，個人的可支配所得六都第二，除了這些冰冷的數字之外，很多包含高雄本地的市民或者是外地來的，其實來到高雄這幾年大概就是，哇！高雄變漂亮了、高雄改變了。所以過去 10 年如果說它是失落的 10 年，我想真正來講，這 10 年是高雄人找回自我信心的 10 年、找回光榮的 10 年，這是我自己的心得。

**羅議員鼎城：**

以上是我這次的總質詢，主要是房屋稅部分和局長、處長做深入的討論，補充之前幾位議員雖然有提到，但是他們沒有那麼深入，這個部分是我下個會期明年度會緊追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這一節請劉議員德林總質詢，時間 45 分鐘。

**劉議員德林：**

主席，等一下我點到哪一個局，哪個局的局處長就起立，另外，我採即問即答的方式質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各位局處首長被劉德林議員點到名就起立，並即問即答。

**劉議員德林：**

（影片開始播放）

走不動了，希望你記得小時候是誰扶著你一步一步學走路。（歌詞）：當你老了 頭髮白了 睡意昏沉 當你老了 走不動了 爐火旁打盹 回憶青春  
多少人曾愛你 青春歡暢的時辰 愛慕你的美麗 假意或真心 只有一個人  
還愛你虔誠的靈魂 愛你蒼老的臉上的皺紋。

（影片播放結束）

**劉議員德林：**

當你老了，我相信剛才看到這段影片的所有市政府團隊，內心裡面應該都會有很大的感觸，也相信在座每個人的家庭都有老人家，我相信老人家都非常慈祥也很偉大。未來長照是我們大家要面對、沒有辦法迴避的重要問題，我們從 100 年到 104 年底，全高雄市的老人人口從 29 萬人成長到 34 萬人，在這個過程當中，縣市合併之後到 104 年底 65 歲的人口成長 5 萬 4,000 人次。台灣的人口老化指數 104 年底為 85.70%，較全世界 30.77% 高很多，尤其比開發中的國家 20.69% 高更多。

長照是我們現在面對非常重要的議題，蔡英文總統上任之後針對長照 2.0 一再宣示，只能成功不能失敗。請教財政局局長，林全院長提到長照 2.0 要以遺產稅和贈與稅從原本的 10% 提高到 20%，本席一直很關心這個議題，今天政府實施長照 2.0 的計畫，如果未來在遺產稅和贈與稅的部分，去年編 9 億多元，今年編 10 億元，104 年我們的歲入決算是 11 億元。如果未來框架到我們遺產稅的部分，把我們的遺產稅長期中央分配到高雄市的 10 億元，如果框架為長照的指定預算裡面，這樣我們會減少 10 億元，這 10 億元當中會呈現出一個問題，每一次中央的主體政策不能用中央請客地方買單的心態加諸在地方的身上。局長，遺產稅是中央稅還是地方稅？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遺贈稅原則上是中央稅，我們是分成，分 5 成，目前的制度是這樣。

**劉議員德林：**

也就是中央收了 100 億元，拿 50 億元做整個的分層，讓我們全台灣的縣市裡面，照我們財政劃分的計算。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是依據高雄市所收的遺產贈與稅，如果這邊收 20 億元，我們就分 10 億元，台中市收 30 億元就分 15 億元，依各縣市稅收來算的。

**劉議員德林：**

林全院長是指定用在這上面，如果高雄市在財政上面少了 10 億元，我們整個的歲出跟歲入將是讓我們高雄市能夠…。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我跟劉議員說明，依據行政院財政部這個草案，它是指增加的部分做為長照財源，就是原來的部分還是保障地方政府的。也就是說現在從 10% 調整到 20%，原來的 10% 的部分還是分五成給我們，調整的 10% 才是歸長照財源，是這樣的。

**劉議員德林：**

調整到這個百分比數，中央原本保留的 50%，你身為財政局長在這個財源的收入當中，你必須要跟中央表達，你們如果要用長照是在它所分配的那 50% 來支應，而不是讓地方來承受給我們地方政府的 50%，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指標。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劉議員這種建議，其實也有其他的地方政府有反映，但是行政院講得很清

楚，原來的財源並不變，他要爲了長照才增加這 10%，目的是這樣。

**劉議員德林：**

好，局長，我在這邊對於整個財政的歲入，我再跟你做一個提醒，我們希望長照能夠辦得好，可是不能中央請客地方買單，這個是絕對不能接受的。〔是。〕在這個長照來講，既然總統已經宣示，只許成功不許失敗，長照我們到底準備好了沒有？請教衛生局長，現在針對長照，由衛生局來做承辦單位，承辦單位分層，所有的各局組成推動小組的組織。這個推動小組，在場哪些局是屬於推動小組的？請推動小組的成員起立。不只這些吧！再請教主計處，既然有組成這個組織，對於這個組織我們也希望市府，當然市長是召集人，副市長是副召集人，由衛生局局長做承辦、統合，合縱連橫來對於各局的協調。可是在協調當中，我請問一下，除了衛生局跟社會局以外，對於我們現在所講的長照 2.0，有哪一個局能夠了解長照 2.0 裡面的內涵是什麼，知道的請舉手。那位是勞工局嗎？請講。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長照 2.0 主要是擴大了服務的對象跟擴大了服務的項目。還有設了 A、B、C 三個點，擴大了服務的點。

**劉議員德林：**

好，很好。剛剛舉手的是哪個局？民政局長，你也當過社會局長，請講。

**民政局張局長乃干：**

就如同剛才勞工局長所提的，未來我們在 A、B、C 三個點，我們將會有不同的分層負責，讓我們的長輩有共食、共餐，還有各種層級，當他長期臥病在床的時候，我們也有比較長期照護的系統進行這個服務。

**劉議員德林：**

局長，在你的任內的時候是長照 10 年計畫，也就是 1.0，現在提升版是 2.0。〔是。〕衛生局長，在這上面來講以合縱連橫，跨局處的協調。剛剛所提出來的這幾個局，你們都是推動小組的成員，對於 2.0 的精神跟實質的內涵，我在這邊要對於市府團隊你們未來的推動，要真正能夠做到組織的合縱連橫、跨局處的協商，能夠協助真正的主推手。衛生局局長，在你們的業務裡面有 4,500 萬元的預算，尤其在這個預算當中，你也扮演了很重要的角色，我也希望在整個的承辦當中，你要發揮最大靈魂性的功能，在這邊對你的期許。

長照現在服務的對象，從 1.0 跳到 2.0，把原有的對象擴大，如果當時沒有列入的，也把他補上去了。對於 50 歲以上的失智民衆，這一次也納入；對於平地原住民，當初是山地原住民，現在 55 歲以上的平地原住民，也把他納入了；尤其 49 歲以下身心障礙，以前是沒有辦法的，現在也把身心障礙全部納

入，只要是領有身心障礙的手冊，在這個長照裡面，能夠享有照顧的項次；65 歲以上的衰弱者，現在衰弱者逐漸在增加。另外長照 1.0 走過了 10 年，對於國內的長照服務員，僅有三萬多名，45 歲以下的僅有 26%，人力成長緩慢，而且面臨老化。現在看到的是中高齡來服務高齡的，已經成為這個現象，我希望在這個現象當下，市府各局處都能夠了解。在長照 2.0 的進度裡面，我在想如果拿出長照 2.0，要讓整個民衆了解長照 2.0，還真的是不容易。所以我問了社會局，給了我懶人包，在這懶人包當中，我也看到就是把 1.0 原本八項的服務項目，增加到十七項，也是增列了九項，變成現在的 2.0 為十七項項目。那另外增加的項目裡面，這個部分是屬於長期行政單位，對於各單位跟個人跟殘障，或者中低收入或低收入的補助，這個都有常態了。在這上面我們不要再重複，那最重要的就是在這裡。

所以長照 2.0 最重要的精神有分 A、B、C 區，在 A、B 區來講的話，現在社會局在推動的問題，我認為產生的問題並不是很大，不管是各項工作的推動，包含在 B 級我們有 89 個，所有的國中的學區裡面，都要有一處服務中心，以這個樣子來整合。在 A 區的話，就是行政區有 38 個區，每一個區都要成立一個服務中心，最重要的靈魂就是在 C 級。社會局長，剛剛我也陳述到了，這個靈魂就在 C 級，巷弄照顧站也是長照站，全高雄市如果要設這個長照站，要有多少處？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按照衛福部給我們的標準，未來 3 個里要設置一處的話，要 297 處。

**劉議員德林：**

要 297 處，高雄市現有多少處？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現有的數據是社區關懷照顧據點，跟中央期望巷弄長照站的規模跟服務項目沒有完全吻合，但是我們目前的關懷站是 217 個中心，要先把他們升級。

**劉議員德林：**

老人關懷照顧協會，這些照顧協會…。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社區關懷照顧據點。

**劉議員德林：**

跟我現在講的長照裡面主體的內涵，是什麼？一個長照站裡面要配備什麼？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你是說 C 嗎？

**劉議員德林：**

對。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C 這個部分，有健康促進、共食或是送餐。

**劉議員德林：**

人員呢？1 位照顧員還是 2 位還是 3 位？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至少一位，而且中央會補助。

**劉議員德林：**

至少一位，中央是會補助。〔對。〕你這裡面的辦法規定是 3 位，不是一位。

你 1 位照顧員 2 位實習照顧員是 3 人，怎麼是最少 1 人，實際上就是 3 人。3 個里要成立一處據點。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有證照的這個部分是…。

**劉議員德林：**

你是 3 個里成立 1 個…。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另外 2 個還要搭配志工。

**劉議員德林：**

另外 2 個是實習照顧員，3 個里成立 1 個長照站。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3 個里，對。

**劉議員德林：**

對，我們現有的長照站是少？我不要問你老人關懷照顧的據點。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你所謂長照站，〔對。〕他現在的分類非常多種。

**劉議員德林：**

簡單講現在長照站設置多少？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現在的長照站有分 A、B、C。

**劉議員德林：**

我現在跟你討論的就是 C，C 才是現在 2.0 最重要的，〔對。〕巷弄…。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現在 C 就是 217 個，是高雄現在有的基礎，但是中央希望它的功能要再提升，開放的天數也要再增加。

##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

**劉議員德林：**

我是問你長照站，你講的是關懷照顧據點，跟長照站不一樣。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符合…。

**劉議員德林：**

你針對問題答復嘛！到底現在長照站設置了多少個？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都還在輔導當中。

**劉議員德林：**

還在輔導當中，等於現在還是零，不會吧！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沒有到零，但是他都有部分條件符合，有些是天數符合，有些服務項目符合，有些是照顧能力符合。

**劉議員德林：**

現在高雄市在試辦當中，最重要的試辦點是鳳山區，也非常有幸在鳳山區，我就單單問你鳳山區有幾個里？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鳳山區有 76 個里。

**劉議員德林：**

76 個里如果要成為長照站，要有多少個照顧員？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現在這邊至少要設 3 個點。

**劉議員德林：**

如果按照計畫內容，是 3 個里有 1 個站？〔對。〕你怎麼會只有 3 個點呢？

現在 76 個里裡面除以 3 等於說是 25 個站要在鳳山。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對不起我剛剛答復錯誤。

**劉議員德林：**

你答非所問嘛！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抱歉！抱歉！

**劉議員德林：**

另外這 3 個人，1 個照顧員、2 個實習照顧員，怎麼樣發揮最大的功能，這才是巷弄長照站的主要工作，這 3 個照顧員實質上怎麼去協助失智老人、家庭

的復建各項的工作，這才是成功與否最重要的靈魂，我問你的好像都還沒有實際進入狀況。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現在中央一直跟我們核對的是鳳山的試辦計畫，鳳山現在的計畫目前是 1 個整合型的中心、4 個複合型的中心跟 6 個巷弄長照站。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這樣答復支支啊啊的，總統宣示的高雄到底有沒有準備好？我看我們整個的推動組織，相對的還滿有一些概念，反而現在你這個靈魂人物，你的概念反而沒有那麼大，未來要推動成功，在這上面你的比例占很大，你也是一個靈魂的角色。有幸這一年在鳳山做一個試辦區，在這個試辦區裡面第一點我要請教你，我們除了人員以外，第一個想講的就是老人家的健康、老化，在挹注之後希望能緩慢的老化，在這上面協助他，讓他們整個健康的功能不要一下就跳到失智或者失能，這個就是重要的精神。是不是？我請教你，未來要多少的期程能夠達到剛剛講的長照站的預期？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目前我們大概有幾個重點，一個就是點的設置、一個是人力的培訓、一個是專業團隊的培力，相關預算也要跟中央作申請、做爭取。

**劉議員德林：**

所以我再請教一下，中央對於長照 2.0 補助多少？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12 億多。

**劉議員德林：**

在這上面我們的總預算是多少？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社會局是 14 億多，加上衛生局 15 億多。

**劉議員德林：**

加上衛生局 4,500 萬，差不多將近 15 億。我們配屬的將近 3 億左右。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兩億多。

**劉議員德林：**

兩億多再加上衛生局的是不是？我們希望在這個實施之後，老人會急速增加，因為會到各長照站之後，人數就會增加，我們的人力跟經費來源怎麼樣？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明年度的經費我們都已經編列了，也都在審預算當中，中央已允諾第一年增

加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我剛剛為什麼跟你說人力的配置，就是因為經費沒有支援配合，所以在這上面我才要特別請教你人力跟資源的經費。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人力的部分我們現在還需要再訓練差不多三千多到四千的照顧人力。

**劉議員德林：**

現在馬上就要上路了，你現在還在講要增加、要培訓。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今年已經訓練了一千多了，我們預計明年還有一千多個名額，課程都已經開好了，而且今年單單高雄境內的學校有相關科系畢業的學生大概有七百多位，我們再爭取其他學校進來的畢業生以及其他縣市工作人力進來，我們會努力朝這個方向。

**劉議員德林：**

我在問話的時候我看你很緊張，不要緊張。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很緊張。

**劉議員德林：**

聽到我的話做一個回答，我希望凸顯人力跟經費的架構不足的狀況。另外我再請教你，人力跟資源還有配屬的點我希望你要加強，2.0能不能成功最大的問題，就在長照站。講到巷弄是什麼意思？原本老人家對整個資訊不了解，我們希望在巷弄可以實質、落實的照顧到他們，所以巷弄站非常的重要，在這上面我希望你能夠加強、再加強好不好？在短期間不要跟我講人員都還沒有訓練…。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已經訓練了。

**劉議員德林：**

在短期間就可以上路了。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增加四千多位，今年已經完成了一千多位，明年一千多位，班都排出來了。

**劉議員德林：**

就這一千多位在鳳山試辦的時候，先把他做一個試辦的單位，哪裡好，我們就跟進，哪裡不好，我們再做檢討，這個部分你要處裡好。（是。）另外，最

重要的一點就是在巷弄站裡，沒有辦法服務的，重症、失能已經沒有辦法自理的又分為兩個點，第一點，就是護理之家；第二點，就是安養機構，重症都應該在護理之家。如果還可以做一般的動作的，就是有些動作可以自理的，就可以安置在機構，大家關心 2.0，對於長期以來高雄市民一個沉痛的負擔是在哪裡？我告訴你這個負擔就是在我們現在的護理之家。我請教社會局，我們現有的護理之家裏面，我們安置了多少人？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護理之家，等一下我看一下數據。

**劉議員德林：**

衛生局長，請表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護理之家是屬於我們衛生局的業務，目前佔床率是 80%，所以大概容納 4,000 位。

**劉議員德林：**

不到 4,000 位，局長，這部分你不要翻，我告訴你是 3,500 位。我們實際再排隊等待的將近 1,600 或 1,700 左右，如果低收入戶住到護理之家，我們一個月補助多少？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護理之家是按照他的失能程度，還有他的經濟狀況。

**劉議員德林：**

低收入戶最高補助到 2 萬 1,000 元。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最高是 2 萬 1,000 元沒錯。

**劉議員德林：**

在這上面，我要凸顯一個問題，就是你在 2 萬 1,000 元的情況下，低收入戶，它本身就已經被列為低收入戶。在整個經濟狀況，他要住進護理之家，就要面對 3 萬元起跳的安養費。衛生局長，是不是這樣子？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通常在護理之家除了基本的住宿費用之外，剛議員有提到重症的部分需要其他的照顧，其他的照顧費用包括換尿布、鼻胃管，導尿管再加上營養品的話，確實會達到將近 3 萬元。

**劉議員德林：**

所以我剛凸顯出來，這個安養機構和護理之家，我們高雄市有五千兩百多戶的市民，必須承擔每個月將近 3 萬元的支出，讓這些老人家住在護理之家，這

是如此沉重的負擔！我今天藉由這 2.0 的上路，在 2.0 裡也是有規劃我們的護理之家，但是在護理之家，反而中央沒有編經費給我們，我們現在凸顯的就是在這上面，我們希望在這上面，衛生局也好，社會局也好，一定要向中央來表達，我們高雄市被承擔的這些所有的住戶都能夠解除，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也是我今天要凸顯的問題。兩位請坐。

我們高雄市大家長，你剛也聽到我們一路走下來，我們種種宣示，可是這個只許成功不許失敗，中央又要馬兒好又要馬兒不吃草，在這方面，你主體的資源並沒有足夠的下放，讓我們整個高雄行政團隊怎麼做？市長，你又怎麼帶頭領軍打仗？家庭最起碼的開們七件事柴米油鹽醬醋茶，這方面如果不足的話，怎麼完成 2.0 最重要的精神？請市長答復。

**陳市長菊：**

整個長照 2.0 是中央對於人口老化的一個重要的政策，衛福部包括林政務萬億委員在整合所有的資源，也到各縣市跟大家做溝通。所以才會走 ABC 級。我覺得中央給各縣市的資源，以我們現在要長期發展還是不足。現在一開始高雄市在 C 級的部分，我們也有很多在 C 級的部分，沒有達到中央 2.0 對我們的期待，這中間還有很多需要加強。

**劉議員德林：**

市長，你身為大家長，資源的分布是沒有辦法，剛剛我跟衛生局和社會局的對話，你應該很清楚。我希望對於這個困難，你應該跟中央再一次的爭取。

**陳市長菊：**

這個我會努力。

**劉議員德林：**

蔡英文總統不能只是喊口號要實至落實，你是縣市的執行者，你才是真正的帶兵官。你帶兵官沒有實質的經費，你怎麼打？沒辦法嘛。不要說大家只是喊口號，我希望能夠落實。我凸顯這個問題，希望市長到中央反映，把經費要回來，讓我們整個推動小組能夠完成，真正受惠在我們高雄市民的一個身上，這是我今天在這邊質詢最重要的一個表達，希望藉此讓中央跟地方更能重視這個問題。（好。）長期來講，我們的長照政策真的跟不上人口老化，來。我們看一下影片。

（影片開始播放）

**劉議員德林：**

這是屏東的勝利新村，也是青島街。這是我們黃埔新村，現在的以住代護。

（影片播放結束）

我們請史哲副市長。副市長，這一天你看到沒有？這個「以住代護」，我們

市長宣示你為副市長就是這一天，我牢牢記得，你要想到這一天的日子就是辦活動的這一天。我們看到了屏東的以住代護的整個活化，和舊有的眷村文化，再注入到新的文化來產生的一個活化。在這上面來講，我們從 100 年在我們市長拍板定案的一個黃埔新村，那時候市長對於眷村文化的保留下了很大的決心。當時在高雄縣，同時有兩個地方專家學者進入評估，我當時是建議把黃埔新村拿回去做評比，結果縣政府要把明德班放進去，兩案並陳，所以我認為黃埔新村的歷史文化、人文比我們現有的當時所想的明德班，因為它是古蹟，它已經被匡列古蹟，我在高雄縣一直要爭取這個都沒有爭取到。而在縣市合併的時候，我們在跟市長表達的時候，市長拍板定案，認為黃埔新村有保留的實質的歷史文化價值，所以市長對於眷村文化的關心和宏觀，我們大家有目共睹。在有目共睹的情況下，從 100 年到現在，副市長，你看看人家屏東多麼活化？如果兩個縣市比起來，我們跟人家比，是不是差別好大？請回答。

**史副市長哲：**

沒有錯，黃埔新村在原本縣市合併之前，它並不是高雄縣在政策上要進行保留的地方，是在 100 年之後，經過大家疾呼，事實上動用文化景觀方式，確定保留下來，從 100 年至今，前幾年當然住戶還沒有遷移，這兩年大家住戶遷移…。

**劉議員德林：**

簡單回答，時間有限。

**史副市長哲：**

我們已經進行以住代護的制度。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直接了當講對於以住代護，引進藝術人才、人才進駐等。進駐只是靜態進駐，到底黃埔新村保留下來的眷村文化以及他的歷史人文，以主導的議題下，你的精神在哪裡？你失去精神，只看到這個，我們做了樣板，整修一戶、兩戶，這不是解決的方法，我們要他的精神、整個歷史背景及人文的結合，才能往前推。可是在這情況上，我們只有幾間形式上的整修，看到這裡我們很心痛，你再轉過來說，副座，你說你當局長的時候沒有用心嗎？那我也很難對你交代。我認同你從軍方協調一路走來，但是腳步太緩慢，沒有規劃與計畫作為推動的力道，對於黃埔新村的未來要怎麼做，這才是實質。已經五年、六年，我們未來怎麼加注力道，我希望你能在這上面做一個省思。

我們文化局尹局長，你在這是新來的局長，還沒有兩個月，希望未來如何賦予黃埔新村眷村的靈魂、主體規劃、如何活化等，展現出眷村文化實質的意義，我相信你在駁二的參與中是非常有經驗，也對你非常敬重，希望未來能如我剛

剛所講，能有一個效率的規劃並迎頭趕上，不能落後屏東市，要加緊腳步，到時候你把這個計畫做出來，大家可以看的到。

現在提到日本海軍明德班，總共經歷三個歷史時期，第一階段，是無線電通信所時期，在日本二次世界大戰時是三大電信站之一；第二階段，就是鳳山招待所，也就是當時白色恐怖時期，監禁、審訊、逮捕思想犯、政治犯；第三階段，是明德訓練班對於海軍現役中的頑劣分子，送到這裡管訓，現今都發局已規劃為古蹟公園預定地。在這個陳述中，看到我們的古蹟在這邊，副市長請教您，縣市合併本席第一個把你請到明德班，請教明德班的規劃與活化，你當時答復本席，議員這部分是軍方土地，如果叫市政府編列預算等等，土地要跟軍方談，談完後屬於高雄市政府的部分，市政府經費才能挹注，我們從那個時候一直努力到現在。我那天問都發局局長，我說現在容積的移轉，現在文化局也編了經費做移轉，我們容積移轉跟軍方換土地的部分，要什麼時候能完成，他說要等到重劃完成才能計算容積率。我想在這上面的時間實在耗太久，所以我一直針對這個，尤其又看到黃埔新村。副市長，黃埔新村的經費從哪裡來？

**史副市長哲：**

跟議員報告，我們這幾年的經費都是市政府的經費，接下來會有文化部經費的挹注。

**劉議員德林：**

我們黃埔新村就是拿市政府的經費，所以明德班的經費，在觀念上你一直強調這是軍方土地，我們的經費有限，這上面來說你每一年的預算，包含 106 年的預算市政府也沒有匡列上，讓我覺得如果我們再不強烈表達，對我們古蹟是不對的，今天古蹟觀光休閒、教育、歷史文化等，這些是要活化、推動，而我們在這上面一直裹足不前，不是我們應該做的。我剛剛為什麼一直強調黃埔新村的經費，因為當時你跟我說明德班是軍方土地，所以當時我們真的是很辛苦地走過來，找到養工處趙處長，我們三個人協調，那個時候還沒有電，當時是拜託養工處，我們三個人協調，請養工處幫我們把電設置完成、以及鋪設裡面坑坑巴巴的道路，養工處在這上面也協助我們。今天文化局經費上、預算書上沒有匡列這些，所以我想從黃埔新村延伸到明德班，我相信市長不是沒有宏觀性，在這件事情上如果軍方的土地方面已達成現有實質同意，我想市長不會吝於經費，我想腳步不能停頓，要往前走。

副市長，我希望在這上面，你身為副市長，能結合文化局、工務局，工務局局長在養工處的時候，得到很多金質獎，對整個美化與綠化也是專業。怎麼與觀光局、文化局結合，以達到主題成效，請您做一個領導者來協調，讓明德班未來能夠活化。在這上面來講，工務局局長、副市長你們看，這裡很多地方都

需要活化、美化，怎麼能打造得更美麗？另外我們有整修過 2 間教室，教室怎麼讓社團利用，並對文化發展、整個未來都是一個起步。大家知道活化園區以供社團使用，美化環境、提供民衆休閒空間、建設周遭設施、營造熱門景點，除了眷村文化與古蹟還有人文歷史，最重要還有一個亮點，這個亮點你們去想。推動觀光，我們觀光局長那天有邀請你到明德班參觀，我也希望你如何打造明德班未來觀光的新亮點，我在這裡期許文化發展不能光靠古蹟保留，發展建設的推廣才是真正以守為攻、以攻為守最好的方法，這才是我們的正道。副市長我這邊建議，待會請市長答復，你們怎麼合縱連橫，由你來主導，請坐。市長，剛剛也提到從黃埔新村拍板定案一直到現在明德班的古蹟，我相信市長的宏觀應該在現有的基礎下市政府能做到的內容，對於一些活化的東西及周遭美化工程，都可以推動。實質上整個古蹟，當然需要跟中央爭取經費，可是現在能夠結合打造更好環境、亮點，讓市民感到可以為之一亮。我想市長…。

**陳市長菊：**

謝謝劉議員。我們黃埔新村以住代護，我會覺得看到屏東勝利新村他們活化得真的非常好，我會請史哲副市長到屏東去看屏東縣政府在這個部分，我覺得我們有一些概念但是還沒有把它推動出去，我希望史哲副市長負責包括未來我們的文化局能不能讓黃埔新村活化？包括明德班這個部分，這個有很豐富的歷史，不管這個歷史曾經讓我們覺得傷痛，但也是重要。重要的話，我會覺得這個歷史過程要保留，現在文化部在審查我們這個案子，所以我們會再跟文化部長要求這個地方要讓大家知道，在很多民主發展的過程之中我會覺得這個地方是要做最好的保留，最好的保留是我們應該把它活化，然後能夠開放讓大家知道有很多先人的經驗、痛苦，歷史的悲劇不要重複，大家學到教訓，一起努力往前走，所以這個部分我會全力支持，我會要求史哲副市長要再跟文化部爭取，我們會繼續跟文化部在這個部分快馬加鞭來處理，謝謝。[ … 。] 對，好。  
[ … 。] 我會認為在美化…，[ … 。] 對，好，[ … 。] 我上次去過那個地方，我會覺得說四周環境的整理、美化是不是文化局跟工務單位一起來協助，至少把四周環境整理得更加乾淨、更加美化，吸引一般的人願意做為這是一個大家共同遊憩的空間，然後在這中間來賦予它很多歷史的意義，好嗎？我們來做，謝謝。[ … 。]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劉議員德林。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